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李全民 男，汉族，1968年10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市人，199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6年9月至1988年7月在郑州建筑工程学校学习；1988年9月至1993年3月任中房集团许昌建筑设计研究所副所长、工程师；1993年3月至2002年4月任中房集团许昌公司预算科科长、注册造价师；2002年4月至2004年5月任许昌东城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09年1月任许昌市东城区规划建设与环境保护局局长（其间：2006年11月至2008年12月北京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专业学习）；2009年1月至2009年8月任许昌市东城区社区与农村工作局局长；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任许昌市东城区党工委委员（副县级）；2015年9月任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二、市人大领导**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仲素玲 女，汉族，1962年10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1990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年5月参加工作，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历任襄城县妇联副主席（其间：1989年9月至1992年7月在省委党校政治专业学习）；襄城县丁营乡党委副书记、乡长；襄城县城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其间：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在中央党校法律专业学习）；襄城县十里铺乡党委书记；襄城县十里铺乡党委书记、人大主席；许昌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党组成员。2011年5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6年6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2017年3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党组书记。2017年4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

杨 峰 男，汉族，1958年8月出生，1977年5月参加工作，198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长葛市长社办事处人。1977年5月至1982年7月在和尚桥公社工作；1982年7月至1983年7月在县委组织部工作；1983年7月至1984年10月在董村乡工作，历任团

委书记、党委办公室秘书；1984年10月至1985年11月在县委组织部工作；1985年11月至1988年10月在团县委工作，历任副书记、书记；1988年10月至1995年12月在石象乡工作，历任党委副书记、乡长、书记；1995年12月至1998年10月任坡胡镇党委书记；1998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市粮油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2年12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17年5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2018年9月离。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袁兰章 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1983年8月参加工作，大专文化，河南省长葛市人。1981年7月至1983年8月在河南省政法干部学校学习；1983年8月至2002年12月在市法院工作，历任书记员、助审员、审判员、刑一庭副庭长、董村法庭庭长、副科级审判员、行政庭庭长。2002年12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乔秋生 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1982年11月参加工作，198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文化，长葛市增福镇人。1981年10月至1988年2月在部队服役，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在郑州轻工业学院学习；1990年10月至1998年10月任黄河集团公司五分厂厂长、销售公司经理、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1998年10月至2003年9月任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03年9月任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5年1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李 晓 男，汉族，1960年4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81年8月参加工作，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历任襄城县丁营乡经联社副主任；长葛市经联社办公室主任；长葛市委组织部副科级组织员；共青团长葛市委书记；后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石象乡党委书记；和尚桥镇党委书记；2001年12月任长葛市总工会主席；2013年12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2015年9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2017年4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胡吉星 男，汉族，1963年10月出生，长葛市坡胡镇人，198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7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历任长葛县委办公室副科级秘书；石象乡党委副书记；增福庙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10年1月任副县级领导，2010年5月任市政府党组成员。2017年3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2017年4月始任现职。

三、市政府领导

长葛市人民政府市长张忠民 (见55页)。

长葛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王建业 (见56页)。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曩丽敏 女，汉族，1972年10月出生，河南省鄢陵县人，无党派民主人士，研究生学历。历任鄢陵县妇联干事；鄢陵县望田镇副镇长；鄢陵县科协主席；禹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09年8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马晓伟 男，回族，1972年12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8月参加工作。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在襄城师范学习；1991年7月至1993年7月在襄城县汾陈乡中任教；1993年7月至1999年1月在襄城县汾陈乡政府工作；1999年1月至2001年1月任襄城县丁营乡副乡长；2001年1月任襄城县颍桥回族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4年2月任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07年5月至2011年6月任襄城县姜庄乡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11年6月至2015年9月任襄城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徐光 男，汉族，1980年3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2007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年9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1997年9月至1999年7月在河南电大学习；1999年9月至2005年8月许昌有线电视台工作（其间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北京广播学院电视学院学习；2003年6月至2004年9月英国东安格利亚大学经济与社

会研究学院学习）；2005年9月至2015年11月许昌市委办公室工作，2007年6月任市委督查室副主任（正科级），2010年9月任市委办公室主任干事，2012年7月任市委文件制发交换中心主任，2015年5月任常委办主任；2015年11月任中共许昌市委办公室常委办公室主任（副县级）。2016年6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张雪飞 男，汉族，1979年12月出生，河南省扶沟县人，199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0年4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在河南省机电工程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学习；1999年7月至2000年4月待业；2000年4月至2004年12月在魏都区七里店乡人民政府工作；2004年12月至2007年6月魏都区七里店街道党工委干事（2003年8月至2005年12月中央党校法律专业学习）；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任魏都区丁庄办事处副主任；2010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魏都区丁庄街道党工委委员、纪委书记；2011年5月至2012年9月任河南省（魏都）民营科技园区正科级组织员；2012年9月至2013年3月任许昌魏都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副书记；2013年3月至2015年1月任魏都区丁庄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2015年1月任魏都区丁庄街道党工委书记；2016年6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常小静 女，回族，1977年10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市人，199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0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1996年9月至1998年7月在许昌师专英语系英语专业学习；1998年9月至2000年6月在河南师范大学外语系英语教育专业学习；2000年7月至2002年3月在许昌师专英语系任教；2002年3月至2003年12月在许昌学院英语系任教；2003年12月至2008年5月任许昌学院外国语学院团总支书记；2008年5月至2016年2月任许昌学院院长办公室副主任（其间：2005年4月至2008年12月在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世界史专业学习；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在许昌市委党校第10期县级干部进修班学习；2015年5月至2015年7月在中共河南省委党

校第9期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16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许昌学院教师发展中心主任兼人事处副处长；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许昌学院教育科学学院、教师教育学院党总支书记。2018年12月始任现职。

四、市政协领导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主席、党组书记

寇永志 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2002年12月任禹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07年5月任禹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9年8月任鄢陵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2012年8月任鄢陵县委常委、纪委书记；2013年12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纪委书记；2016年6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党组副书记。2017年4月始任现职。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胡新英 女，汉族，1961年5月出生，河南省南阳市人，大学学历，198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洛阳单晶硅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机动处设备管理组组长、机动处副处长、机修分厂副厂长；黄河集团机械分公司总经理、副总工程师、黄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2月始任现职。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魏银安 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8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南席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官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大周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建设路办事处党委书记。2010年5月任副县级领导、市政府党组成员。2017年4月始任现职。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杨荫阁 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86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年10月至1986年7月在漯河师范学校普师专业学习；

1986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董村乡党委委员、副乡长、党委副书记；1995年12月至1996年8月任官亭乡党委副书记；1996年8月至2001年8月任石固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1年8月至2003年1月任长葛市交通局局长、党委书记；2003年1月至2007年3月任市委宣传部副部长；2007年3月至2010年5月任市广电局局长、党组副书记、市广播电视台台长；2010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市审计局局长、党组副书记；2015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市纪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监察局局长。2017年4月始任现职。

五、人民武装部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长葛市人武部政委**王义华** (见56页)

长葛市人武部部长

郜占根 男，河北省怀来县人，本科学历。1977年11月出生，2000年7月入伍，200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为正团职、上校军衔。历任排长、副连长、副营长、装备处处长参谋长、副团长、旅保障部部长，并先后兼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等专业技术职务。2017年12月始任现职。

六、市产业集聚区

长葛市政府党组成员、市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刘超伟 男，1970年2月出生，长葛市大周镇人，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董村镇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和尚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党委书记；2010年5月任副县级领导、和尚桥镇党委书记；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

孙明亮 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长葛市老城镇人。198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1年9月至1985年7月在湖北财经学院国民经济计划专业学习；1989年11月至1991年10月任长葛县化肥厂厂长

助理；1993年2月至1994年5月任董村乡党委委员、副乡长、党委副书记、经委主任；1996年8月至2001年4月任长葛市招商局局长、党组副书记；2001年4月至2002年2月任长葛市经贸委主任、党委书记；2002年2月至2010年5月任长葛市科技局局长、党组书记；2010年5月任城南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副书记。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周全民 男，汉族，1965年6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91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1985年4月参加工作。1995年10月至1998年10月在石象乡政府工作，1995年12月任经委主任、乡长助理；1997年5月至1998年10月任石象乡党委副书记；1998年10月至2002年2月任长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2月至2002年3月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主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11月至2007年3月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7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市监察局局长、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2007年6月至2015年9月任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市监察局局长。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

李凤珍 男，汉族，1963年10月出生，南席镇人，1986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1980年9月至1984年7月河南农学院农学专业学习；1984年7月至1993年5月任长葛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1993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官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1995年12月至1999年10月任官亭乡党委书记；1999年10月至2002年2月任市委组织部副部长；2002年2月至2007年3月任市教育体育局局长、党委书记；2007年3月至2013年4月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党委书记；2013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副书记；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长葛市产业集

聚区管委会副主任、党工委委员，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委副书记。2016年3月始任现职。

七、大周产业集聚区

大周产业集聚区党工委书记

姜峰 男，汉族，1969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河南省中牟县人，1987年10月参加工作，198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长葛市委外事接待办干事；长葛市委办公室副主任；葛天宾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金桥办事处党委书记。2009年3月任副县级领导。2015年9月始任现职。

八、人民法院

长葛市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

杨明俊 男，汉族，1965年2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9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198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许昌市三中教师，许昌市师范学校教师，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办公室副主任、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2012年3月始任现职。

九、人民检察院

长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

马光禹 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河南省禹州市人，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律系，大学学历，1980年10月参加工作，1985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鄢陵县、许昌县人武部参谋；许昌军分区参谋；许昌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民事行政检察处处长、办公室主任、政研室主任。2012年3月始任现职。

十、公安局

长葛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

苗仲凯 男，汉族，1967年9月出生，199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禹州市人，1991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许昌市公安局政治保卫支队副支队长；许昌市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支队副支队长；2009年3月任长葛市公安局政委、党委副书记。2010年4月任副县级。2015年9月始任

现职。

十一、许昌技术经济学校

许昌技术经济学校党委书记

高民生 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长葛市南席镇人，1983年10月参加工作，198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专科文化程度。1983年10月至1987年11月在部队服役；1988年1月至1997年10月在长葛市国土资源局工作（1989年3月至1991年7月在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经济管理专业脱产学习）；1997年10月至2001年10月在长葛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2001年10月至2008年4月在长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2008年4月至2013年12月在长葛市房产管理局工作，任党组副书记、局长；2013年4月至2017年12月在教体局工作，任党组书记、局长（其间：2013年4月至2013年12月兼任长葛市房产管理局局长；2017年2月至2017年12月兼任长葛市教体局党组书记、局长）。2017年2月始任现职。

十二、市委党校

中共长葛市委党校党委书记

吴星 男，汉族，1968年12月出生，董村镇人，1992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1990年8月参加工作，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许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政治专业学习；1990年8月至1992年11月在增福庙乡工作；1992年11月至1997年5月在市委宣传部工作，任副科级宣传员；1997年5月至2001年8月任团市委书记、党组书记；2001年8月至2008年1月任坡胡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8年1月至2010年5月任石象乡党委书记；2010年5月至2015年9月任市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2015年9月至2018年8月任市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副县级）。2018年8月始任现职。

十三、供电公司

国网河南长葛市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李军 男，回族，1969年7月出生，河南省息县人，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7年9月至1991年7月，郑州工学院

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学习；1991年7月至2000年4月，信阳供电公司变电工区继电保护专业，历任班员工作负责人、班长及工区专责；2000年4月至2001年3月任息县电业总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3月至2004年9月任息县电业总公司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信阳供电公司华祥集团副总经理，并兼任电建公司经理及建筑分公司经理；2007年12月至2010年9月任信阳供电公司变电运行工区主任；2010年9月至2015年7月，任信阳供电公司副总工程师，息县电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信阳供电公司副总工程师、发展策划部主任；2015年10月任国网河南长葛市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8年11月离。

国网河南长葛市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李卫华 男，汉族，1971年4月出生，河南省偃师市人，199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年2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94年2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偃师市供电有限公司计量中心鉴定员、新闻纸厂会计、多经办会计、审计科财务审计专责、审计科科长、财务部主任、财务部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09年12月至2012年10月任汝阳县电力局局长；2012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栾川县电力局党委书记；2013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栾川县电力局局长；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任国网长葛市供电公司党委书记。2018年10月始任现职。

十四、农商银行

长葛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副督察员

张自学 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河南省禹州市人，中共党员，1981年3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经济师。1981年3月至1985年3月在禹州市梁北农村信用社工作；1985年3月至1987年4月在农行禹州市支行信用股工作；1987年4月至1991年10月任禹州市农村信用联社稽核股长；1991年11月至1995年6月任禹州市文殊农村信用社主任；1995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禹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1999年12月至2002年8月任禹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副主任、工会主席（其间：1999年7月至2000年8

月期间,兼任禹州市城市信用社主任);2002年8月至2003年4月任禹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副主任,主持全面工作;2003年4月至2006年4月任禹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党委书记、主任、理事长;2006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许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2010年12月至2012年4月任许昌魏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2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长葛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2015年12月始任现职。

2018年“最美”系列人物事迹简介

一、最美乡村干部

1. 施海杰,现任佛耳湖镇簸箕杨村党支部书记。他思路清晰、能抓实事,一年一个新亮点,步步都有新脚印。施海杰自己出资70万元建造了新村委办公楼房,先后在美丽乡村建设中积极带头捐资120万元,起到了表率引领作用。在他的带领下,簸箕杨村被打造成为建筑机械专业村,带动村民及周边800余人就业,得到村民及周边群众的一致好评。簸箕杨村被许昌市授予“党建示范村”“四强村组织”等称号。

2. 闫东锋,现任后河镇闫楼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他思路清晰、头脑灵活、富有闯劲,善于抓住群众需求、把握社会热点,把新媒体技术与基层党建工作、农村事务管理充分融合,创出了一系列的工作精品、工作亮点,赢得了全村党员干部群众的信任和支持。2017年,他先后当选为长葛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许昌市第七届人大代表,许昌市“燕振昌”式好书记,河南省青年联合会副主席,并荣获长葛市“十大乡村好青年”称号。

3. 张臻,现担任长社办事处西赵庄社区支部委员、监委会主任。许多乡里乡亲都夸她“像是亲闺女”,她听在耳里,甜在心上。她把对群众的亲劲,抓工作的韧劲,干事业的拼劲发挥到了极致。她不忘入党宣誓时的初心,牢记为人民服务的使命,兢兢业业做好本职工作。她把自己对党的事业的忠诚用到踏踏实实为老百姓服务中去,把平凡

的事情做好就是不平凡。

4. 赵俊卿,现任增福镇大户陈社区党支部书记。他团结带领支部一班人,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为理念,整顿党员干部队伍,狠抓村风民风的转变。目前大户陈正在创建“服务零距离、安全零事故、环境零污染、治安零发案、居民零上访”的“五零”社区,以党建高质量推动社区高质量发展,为创建民风淳朴、居民和谐、风清气正、社区美丽的幸福家园而奋斗。

5. 尚明明,现任大周镇大尚庄村党支部书记。她对党的无限忠诚,对村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为大尚庄村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经过她的协调,全村人在2017年年底吃上了自来水,12户贫困户全部免费安装。她还动员家人并克服层层阻力,把位于村中央临主路的宅基地置换出来建设新村委会,在镇党委支持下最终建成9间房的村委会。

二、最美扶贫干部

1. 刘雯雯,现任团市委派驻增福镇申店村脱贫攻坚责任组组长。在她的带领下,该村帮扶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得到领导的好评与肯定。作为扶贫一线的女干部,她克服家庭、性别、身体等重重困难,不喊苦不叫累,用真心换来真情,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

2. 李富强,现任农商银行驻佛耳湖镇官亭村脱贫攻坚责任组组长。根据市镇两级党委、政府的工作安排,李富强率领责任组一行8人,与村“两委”一道,围绕精准扶贫、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富裕的精神要求,倾心聚力开展了一系列帮扶工作,并取得了明显成效。

3. 李会娜,现市扶贫办党政办副主任、宣教科科长。自投入扶贫工作以来,她筹备并参与了700多场大小扶贫会议,下发了各类扶贫相关资料,深入了解扶贫一线,与对口扶贫单位联系,落实各项扶贫政策,接待贫困户来访,准时把全市扶贫会议、扶贫日动态信息编辑并上报等。

4. 张志琛,现任大周镇扶贫办公室主任。他认真学习扶贫业务知识,不断创新脱贫攻坚工作的新思路。一是建立业务培训机制,利用每周二、周四“扶贫日”早集中时间,对市镇两级帮扶责任人进行上级领导讲话精神传达和档卡资料规范等业务知识培训。真正使每一位帮扶干部都成为扶贫领

域“明白人”。二是抓好督查整改。在每周扶贫日，都依据市每日清单制定镇级工作周安排带领扶贫办同志每周入村督查，建立问题台账，第二周下发到帮扶人，督促整改销号，并行成周通报制。三是“志智双扶”，激发群众内生动力。为每个贫困家庭发放“爱心积分卡”及积分兑换清单，变爱心超市“物资免费领”为“劳动换物资”。

5. 刘源扬，现任坡胡镇扶贫办主任。在她看来，自己只是一名普普通通的乡镇机关干部，党委政府把自己放在扶贫岗位上就是对自己最大的肯定和信任。以提高贫困户的幸福感、获得感是她的工作目标，实践证明她做到了。

三、最美环保卫士

1. 杨军磊，现任市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2009年以来，杨军磊在环保执法中，敢于钻研业务、敢于攻坚克难、敢于创新执法，受到部、省、市环保系统的表扬与肯定，先后查处许昌市第一起污染环境罪环境刑事案件、震惊全国的跨省转移废汞触媒案件、联合属地镇、办取缔全市散乱污企业200多家，建议长葛市率先成立县级市环境警察大队、提出涉污企业安装“视频监控”智慧环保执法新概念等。他先后荣获“长葛市青年岗位能手”、“长葛市五一劳动奖章”、“许昌市清渭河流域综合整治工作先进个人”、“省环保厅组织监察系统大比武先进集体”、许昌市“河南省环保法律法规深入城乡居民户大宣传活动许昌市先进标兵”等荣誉。

2. 马文军，现任市环境保护局后河镇环境保护网格长。多年来他一直坚守在环保一线从事最基层环境保护执法工作，时刻以一名共产党员的身份严格要求自己，兢兢业业无私奉献，曾于2017年河南省法律法规深入城乡居民户大宣传暨大气污染普查专项行动中被全省通报表扬；在环保部组织的“2+26”城市督察中抽调到河北衡水县进行督查，因成绩突出、表现出色，在环保部各司组成的联合慰问小组座谈会上被提名表扬；2017年被长葛市政府授予污染防治先进个人等。

3. 王昀，现任石固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在前一阶段的全省环保大督查工作中，她接到群众举报，一个小化工在某个村的“破厂烂院”中偷偷生产。为了查证这一信息，她连续多天带领班子成

员到镇内29个行政村开展“环保夜查”，每个晚上都要忙到半夜十二点以后，最终找到了群众反映的那家小化工企业并将其彻底捣毁。当她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家里，看到上小学三年级的女儿早已趴在书桌前睡着了，孩子的日记上清晰地写着“我已经快一周没有见到妈妈了”。面对这一幕，她不由得流下了辛酸的泪水；可是第二天早上，她没有和孩子告别，又早早地来到单位，投入到全镇的环保事业当中。

4. 葛文静，现任市扬尘办综合组组长。在扬尘污染治理工作难度大的时期，葛文静有时夜晚工作到凌晨2点钟，第二天的工作还要正常进行；连续7个月没有享受节假日。通过葛文静210天的日夜工作付出，长葛市扬尘污染治理明显有了好转，工作中的业绩突出，葛文静先后被评为先进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011年至今，被建设局党委评为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

5. 陈红霞，市工商局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股长。在2017年燃煤散烧管控工作中，克服任务重、人员少等困难，连续三个多月奋战在燃煤散烧治理督导工作中，对已取缔散煤销售点、已拆除燃煤设施、已建成洁净型煤生产中心和配送网点进行不间断督导巡查；对督导巡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立行立改，发现一处、销号一处，坚决杜绝死灰复燃，有效地巩固了燃煤散烧治理成果，为全市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

四、最美政法干警

1. 杨军，现任市人民法院司法技术科科长。2013年至今带领全科办理司法技术案件3500余起，很好地服务了本院的审判、执行工作，尽职尽责完成了各项任务，获得了本院干警和当事人的一致好评，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获得优秀共产党员标兵称号。

2. 郭绍山，市扫黑除恶专业队副队长。2002年、2005年分别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2008年6月，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2009年2月，被省委政法委评为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斗争先进个人；2011年2月被评为全省“中原卫士”荣誉称号；2011年4月被河南省委政法委评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2012年7月，荣立个

人二等功一次。

3. 张向阳, 现任市公安局纪委副书记。自入警以来, 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 多次被省厅市局嘉奖, 先后被评为“长葛市青年岗位能手”“许昌市纪检监察系统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在刑侦岗位上, 他与穷凶极恶的犯罪分子斗智斗勇; 在基层派出所, 他和辖区群众打成一片共同守护一方平安; 在纪检监察部门, 他监督执纪不徇私情。自2017年任纪委副书记以来, 他共参与办理各种投诉举报案件60余件, 并全部追责到位。

4. 杨三会, 现任市司法局社区矫正办公室主任。十多年来她凭着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热爱和执着, 在自己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忘我工作、乐于奉献, 始终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她个人在2012年荣获许昌市司法行政工作个人三等功, 在近年的工作中也曾多次被评为“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先进个人”“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

5. 张华领, 现任市人民检察院公诉科干警。2017年5月, 办理全市近五年来首起涉黑犯罪团伙案件, 被许昌市人民检察院记三等功一次。从检三年来, 他积极主动, 善于学习, 勤于思考, 爱岗敬业, 努力实践“执法为民, 维护公平正义”的理想信念, 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吃苦耐劳, 乐于奉献。

五、最美创建之星

1. 仝瑞霞, 现任市城管局绿化站副主任。2000年以来她重点负责绿化工程的规划设计工作。回顾长葛市这些年的绿化工作, 从葛天大道、魏武路, 到学苑路、黄河路、建设路南段, 从成龙游园到创业游园等几十个绿化道路及游园的建设工作, 不知倾注了她的多少心血和汗水, 可以说她这大半生都奉献给了长葛市的绿化事业。

2. 高芸, 现任市爱卫办综合科科长。她自2004年参加工作以来, 处处以共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在工作中服从领导安排, 具有强烈的责任心和全局意识。她开拓进取、求真务实, 积极协助领导组织开展了一系列爱国卫生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 得到了同事们的交口称赞。

3. 何伟超, 现任市创建指挥部办公室楼院科科长。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总体工作部署, 要求长葛市2018年完成110个居民楼院升级改造工作任务, 他就逐街逐巷实地察看居民楼院的具体情况,

摸清底子后提出整改意见。针对老旧居民楼院, 底子差、住户杂, 脏乱差严重的情况, 他把这些楼院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采取分批分期、定人定岗定责的办法坚决完成提升任务。

4. 李浩, 现任长社办事处创建办主任。他经常加班加点, 任劳任怨, 积极主动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创建工作任务, 同时深入社区, 走家入户, 听取居民意见, 并就居民反映的环境卫生、乱停乱放、沿街及家属院内私设地锁等问题, 积极协调、安排落实, 给市民带来实惠, 使市民认同城市创建并积极参与创建工作。

5. 李鹏, 现任石固镇创建办主任。他以事业为重, 无论大事小事, 做到干一件成一件, 力求把工作做细、做好、做精。在他的努力下, 石固镇完成兴隆路900米路面硬化工作; 完成皓月路路面1500米路面补坑槽工作; 投资5万元在滨河北路、文明路新栽道牙石1600米; 镇区新栽大叶女贞300棵, 粉刷墙壁6000平方米; 投资120万元的镇区文化广场已经开工建设; 皓月路投资90万元铺设油面18000平方米。

2018年“五一劳动奖”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桑俊超 男 长葛市尚典卫浴有限公司职工

许昌市“五一劳动奖章”

岳艳霞 女 长葛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师

张振强 男 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丁亚男 女 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刚石线锯事业部技术科长

司河亮 男 河南省长葛市中医院检验科主任

赵伟峰 男 长葛市公安局古桥派出所教导员

朱丽军 男 河南鑫金汇不锈钢产业有限公司炼钢车间主任

高志勇 男 长葛市农村公路管理所养护股股长

丁建军 男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长葛市供电

公司配网办主任
赵孟红 女 长葛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垃圾
场场长
柴书杰 男 河南森源重工有限公司工段长
周彦杰 男 河南欧美佳不锈钢有限公司生产
主管

朱留智 男 河南省长葛市地税局副局长

许昌市“工人先锋号”

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车间
长葛市国土资源局不动产交易中心
长葛市地方税务局第六税务分局

中国共产党长葛市 委员会

综 述

2018年,全市上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中央和省、许昌市决策部署,按照“双轮驱动、项目支撑、干在实处、走在前列”总体思路,创新实干、主动作为,做了很多打基础、防风险、利长远的工作,解决了一系列难事,办成了许多实事,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赞同,全市经济社会呈现出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一是经济发展交出了过硬成绩。连续两年进入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居第95位,比2017年前移4个位次;荣获全国财政绩效考核先进典型县(市),全国24个、全省3个,奖励资金2500万元。二是做强工业谱写了出彩篇章。连续4年进入全国工业百强县(市),跃升至46位,比2017年前移8个位次;全省首个、全国第8个中德(许昌)中小企业合作区落户长葛;森源集团跃升至中国企业500强第369位,比2017年前移102个位次;黄河等4家企业稳居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尤为值得可喜可贺的是,森源重工拿到了新能源汽车生产准入资质,这是继获得纯电动商用车整车生产资质后,又一重大里程碑意义的事件;民营经济发展经验在全省推广,服务企业“八不准”规定,得到了陈润儿省长的高度肯定。三是做靓城镇采取了扎实举措。以“三城联创”为载体,扎实开展“大干50天,让城乡环境净起来”行动,建立周观摩、月例会推进机制,城乡面貌大为改观;强力推进“五个一”工程,16.7公里的清潞河综合改造工程全线贯通,“引黄入长”工程如期通水、增福湖水景观初步形成,1000亩的龙凤湖启动开挖,

城市生态圈加快建设,荣获全省生态建设示范县(市),被确定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县(市)。四是三大攻坚取得了可喜成效。积极利用国家政策,谋划申报专项债券项目,在不增加政府债务基础上,确保了清潞河、双洎河湿地等政府投资项目顺利推进;建立市、镇、区、村、组五级扶贫网格化管理机制,高质量完成888户2265人年度脱贫任务;坚持环保第一原则,严格落实施工作业“6个百分之百”,开展18个行业企业专项整治,空气优良天数超过许昌市定任务9天。五是民生事业交出了温暖答卷。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高于经济增长;荣获全省综治和平安建设优秀县(市)、全省赴京上访专项整治先进县(市)。六是担当作为凝聚了发展合力。市委常委班子成员始终走在前、作表率,县级领导干部亲力亲为在一线、上火线,带动各级党员干部勇于担当、攻坚克难,练就了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过硬本领,锤炼了务实创新、担当争先的优良作风,成为推动长葛发展的中坚力量;广大企业家勇于创新、勇争一流,坚守实业、做精主业,为经济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广大群众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全市上下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氛围更加浓厚。

市委办公室

【秘书工作】 秘书科紧紧围绕市委工作大局和办公室中心工作,以“五个坚持”为统领,重点做好了三项工作:一是务实高效起草文稿。重点完成了市委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纪监委、组织、宣传、党办系统会议及乡村振兴、教育高质量发展、扫黑除恶、“双创双攻坚”等专题会议文稿;中央扫黑除恶专项督导、中纪委办公厅莅长调研、陈润

儿省长莅长调研、上三级巡视巡察整改等活动材料；市委领导在许昌市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推进会、生态环保大会、组织工作会等会议上的发言材料。二是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围绕市委中心工作，民生热点、难点开展调研，积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尤其是按照市委领导指示精神，撰写了工业转型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有力助推了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三是加强合作树好形象。坚持大局为重，按照要求积极参与市里、办公室重大活动，如配合市扶贫办，先后撰写了上报省、市脱贫攻坚经验材料和工作情况报告，以及省、市考核和产业观摩等相关材料；配合组织部、市纪委监委完成了市委领导党建履职、述责述廉报告；配合市政府办，完成了省、市重点产业项目暨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项目观摩活动材料等，展示了长葛市工作成绩，维护了办公室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模范机关形象。同时，对市委书记批示的重要材料，及时印发《工作通报》；各次市委常委会议召开后，及时整理会议记录，确保了有关精神的传达和落实；积极推进党内法规建设，实现镇办和市委部门法律顾问全覆盖，并延伸到三分之一的市直部门和三分之二的村（社区）。2018年，秘书科共起草各类文稿300多篇，较好地发挥了以文辅政作用。

【保密工作】 一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干部职工保密意识。二是根据许昌市委保密办、许昌市国家保密局《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度机关单位保密自查自评工作的通知》（许保办〔2018〕4号）的要求，为进一步压实机关、单位保密工作主体责任，持续推进保密自查自评工作规范化、常态化开展，下发了《关于组织开展机关单位保密自查自评工作的通知》（长保办〔2018〕1号），明确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完成自查自评工作，将完成情况报市保密局，并顺利通过了许昌市专项检查。三是按照许昌市保密委员会《关于军事设施周边环境安全保密情况》文件要求，长葛市国家保密局协调长葛市人武部组织公安、工商等相关职能部门组织开展对辖区内重要军事设施周边敌情社情、治安环境、市场环境等问题摸排清查。四是抓好重点单位的保密宣传教育，制定了“七五”保密法制宣传规划，全市133名涉密人员订阅了国家保密局微信公众号《保密观》。五是为贯彻落实党中央

关于实施涉密领域国产化替代工程，全市及时起草下发了《中共长葛市委保密办公室、长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家保密局等5部门〈关于切实做好涉密领域国产化替代工程各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室文〔2018〕22号），确保党和国家秘密安全。六是起草下发《关于开展涉密人员分类确定工作的通知》（长保局〔2018〕1号）。七是组织开展了保密法制宣传周活动，为全市涉密人员发送保密短信警示语，并在市直各机关办公楼张贴保密宣传海报56幅。八是结合市委工作部署，对全市所有镇办及重点市直涉密单位的涉密文件管理等保密工作进行全面督查。

【综合工作】 一是做好日常保障协调服务工作。确保日常工作值班电话24小时有人接听，做到不漏接每一个电话，并及时整理电话内容向领导汇报、及时处理，做到有落实、有反馈；各类文件的呈处。对上级来文、各部委文件及时领取，及时上报给领导阅批，并做好文件后续的传阅、收发、归档等工作；制定了《办公室考勤管理制度》。就上下班工作纪律进行严格规范；做好值班室内务管理。给每位参与值班同志增添新的被寝，更换液晶电视，改善值班条件；做好办公文印费用管理；做好对办公室领导和各科室的服务。二是坚持集中学习制度。坚持每周二集中学习，制定学习计划，全年共组织集中学习36次。三是做好信访稳定工作。经“两办”领导商会，制定了处理信访问题及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2018年二楼办公大厅共接待群众集体上访90余次，接待个人来访160余次，信访信笺30余封。归口转办率达到100%。四是做好值班工作。制定了工作办法，确保紧急事件处理及时得当。

【常委办工作】 常委办工作概括起来就是五句话，即“12345”。“1”就是紧扣一条主线。紧扣“政务、会务、事务”这条主线，围绕精细化服务，拔高服务标准，提升服务质量，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2”就是做到两个确保。确保市委主要领导召集的会议顺畅进行，确保安排的各项工作不折不扣的落实。“3”就是三项工作数字。今年以来，组织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33次，筹划党政联席会议30多次，办理市委书记专题会议260多

次,有效地服务了领导,有力地推动了工作。“4”就是四大块工作。一是办理市委常委会会议。包括征集议题,制定方案,会议通知,会场布置,会中服务,会议档案归档;二是筹划党政联席会议。征集议题,制定方案,谋划本周市委、人大、政府、政协四大班子及三区重点工作和重要活动,印发材料。三是办理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组织召开市委书记召集的各项会议,谋划市委每月工作,科学安排全市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整理印发议事会议备忘录和各项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四是认真做好领导办公室物品配备、值班等工作以及领导交办的临时性任务,并及时向领导反馈办理结果。“5”就是“五个心得”。一位曾经在市委办公室工作过的老领导经常笑着对我们讲,常委办工作没有节假日、星期天,没有上下班时间界限、不分白天黑夜,没有不知道、不会做的理由,没有失误、差错的借口,没有成绩和荣誉。

【信息工作】 信息科紧紧围绕市委“双轮驱动、项目支撑、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总体思路,全力做好信息主业,在着力解决基层信息质量不高、政策类问题类信息挖掘不深等问题的同时,积极做好信息上报工作,保持了长葛市党委信息工作在全省、许昌市的先进位次。全年共收集各类信息2100多条,编发信息1100多条(篇)。其中,向省委、许昌市委上报信息660多条(篇),被省委采用51条,被许昌采用47条(篇),反映长葛民营经济发展经验的《长葛市扶持引领民营经济提质增效》专题信息在省委《工作交流》上专期刊发,《长葛市坚定信心夯实优势争当非公经济高质量发展领跑者》《长葛市开展“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题信息在《许昌信息》专期刊发,《长葛市开展“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长葛市供电公司精准施策帮助企业解决用电问题》两篇新举措新做法信息《许昌信息》采用后被许昌市委书记胡五岳批示:“要求全许昌市学习借鉴”;下发《长葛信息》49期;在活力长葛上推送信息260多次;开展基层调研活动21次;所编发的信息被许昌市委主要领导批示1次,被长葛市市委主要领导批示5次。在2018年全省党委办公厅(室)系统信息服务质量竞赛活动中被评定为第二

季度(3—4月份)全省“信息服务质量明星单位”,5月份,省委办公厅寄来了表扬信。

【秘书二科工作】 秘书二科全年共组织筹办、协办各级会议146场次。其中组织筹办长葛市大型会议68场次;组织参加许昌市级会议37场次;协助办理部门会议41场次。共接待各级领导莅长调研、视察、督查、观摩等活动74次,其中接待省部级领导莅长活动4次,许昌市领导来长活动18次,外地到长葛市考察活动19次,组织长葛市公务活动33次。

【行政工作】 行政科围绕市委中心工作,以提高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为目标,坚持科学管理,统筹协调,规范提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全力保障服务了市委及办公室各项工作的高质量运转。

【改革工作】 一是有效服务好上级。省委领导以及省委政研室领导先后多次到长葛调研,分别是民营经济调查、营商环境调查、改革情况调查、产业集聚区发展状况调查、三大攻坚调查等。市委政研室做到了积极配合,积极撰写提供第一手材料。其中,提供的民营经济基本情况、营商环境情况、森源等骨干企业发展的基本情况被中财办、省委政研室采用。二是有效宣传本地经验。重点围绕打好“四张牌”、打赢“三大攻坚战”做了大量的宣传,打造长葛经济名片,提高长葛知名度,在营商环境上,“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得到了省委主要领导的肯定,服务企业“八不准”被省长陈润儿高度评价。另外,加强了对改革发展信息收集整理,社会管理、投融资、农业产业化、产业集聚区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改进民生等方面提供了较有价值的信息。三是有效指导改革工作。1.提升政治站位,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持把中央、省委、许昌市委的改革部署与长葛发展实际紧密结合起来,认真研究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工作要点,2018年,全市共谋划了32项改革任务(其中8项为自主改革事项),有效地把省委、许昌市委部署的重点改革事项全面承接到位、贯彻到位、安排到位,并配套制定了责任分工方案,明确每项改革任务的责任主体、牵头单位和时间节点,形成了领导带头、重点突破、分类实施、全面落实的改革推进格局。2.

突出改革重点，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围绕完善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营造良好环境、惠民生、提升治理能力、全面从严治党、抓好改革试点等方面进行有益探索。3. 完善制度机制，凝聚推动改革合力。建立了台账管理机制、督办督察机制、改革预警机制，保证了重点改革事项整体推进、全面落实。4. 推动改革创新。全年在深化教育体制改革、民营经济营商环境和“放管服”改革工作中，持续推进了本地自主创新。教育体制改革重点推出“一校两区”创新举措。“放管服”改革重点推进权力瘦身，不断加大“放”的力度，深入精简了审批事项，全面落实了“多证合一”改革。民营经济营商环境创新举措主要是完善了服务企业新机制，树立了新型的政商关系。

【党务内网】 党务内网科按照上级要求，尽职尽责，切实做好密码安全工作，顺利通过了省、许昌市半年和全年密码设备检查验收工作。全年共排除网络故障9次，故障排除率100%。共接收许昌明电通知36份，全部按时办结。

【人事工作】 1. 考核工作。完成2018年度干部职工考核1次和周计实48次、月考核12次、季总结4次等工作。2. “两学一做”工作。对照先进找差距，查摆问题3条，整改3条，进一步改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3. 落实福利政策工作。做好了2018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工作和申报审核工作，为干部职工办理慢性疾病手续9人。4. 工资申报工作。5. 退休干部职工工作。组织风筝节活动1次，老人节体育运动会1次。6. 党建工作。做好党费的收缴工作，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并记好会议记录。发展预备党员3名，及时为组织输送新鲜血液。7. 主体责任工作。严格按照工作节点写好主体责任工作台账、纪实手册等，督促班子成员每月到各自的联系点至少开展1次工作，及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

【机要工作】 机要局狠抓制度建设，提高密码科学化管理水平。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密码规范化管理制度汇编》，新建立了学习、值班、电报传输办理、密码设备管理、文电管理等58项完整的、配套的科学化管理制度，促进和保证了密码工作的

健康发展。强化业务管理，优化密码通信服务质量。以“服务领导、服务中心、服务大局”为重点，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确保上级政令安全畅通，努力实现了“保密、优质、高效、无事故”的工作目标。精研机要文件办理，认真完成归档工作。全年共办理上三级机要文件2820份，已全部装订收存。

【财务工作】 一是合理编制部门支出预算，严格预算管理。挖掘潜力，多渠道筹措资金，合理设置资金支付科目，使预算更加切合实际。在预算执行中，充分细化资金科目，让每笔资金的使用都清晰准确，每项支出都合理合规。二是加强日常财务支出管理。建立健全了各项财务制度，制定了财务报销流程及支出科目，实现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撰写出了详尽的财务分析报告，对全年的收支活动进行分析和研究，做出正确的评价，揭示出存在的问题，以便改进财务管理工作，提高管理水平。三是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积极对资产的名称、使用对象、地点重新登记，对使用超年限的资产进行了处置，并购置新资产进行补充，保障了日常办公需求。同时强化了国有资产管理，确保资产高效使用。四是认真做好后勤保障工作。严格物品配备管理，做到按需采购，物尽其用。全年共购置复印机4台，电脑15台、保密文件柜29组、便携式音响2台分别配发给业务科室，用于办公设备的更新。今年配合葛天智库，值班专网办公室，派驻纪检组协调办公用房，配备办公设备，采购办公用品。积极参与了公务活动的车辆租用，物品配备工作。参与了市委公文写作培训班的筹办和后勤保障工作。同时加强了与机关事务管理局、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的协调，保障了办公室办公网络，党建平台，日常通信的通畅。

【葛天智库】 一是整合人才资源，建立健全组织。6月6日，全市组建葛天智库。至7月底，选配工作人员8人，组建成了决策咨询、政经研究、书刊编作、课题论坛、网络编程、平面设计等各方面专业人才的高素质团队。二是确立职能定位，明确发展方向。三是制定运作机制，明晰工作思路。拟定起草了适合自身运行的《葛天智库建设方案》《葛天智库章程》体制机制，在组织构建方式、课

题遴选评价、成果转化运作、选人用人标准、绩效考核方法等方面,作出了一系列规定措施。明晰了工作思路,主要是在三个方面下功夫。在精准服务上下功夫、在精细管理上下功夫、在精深交流上下功夫。四是积极主动作为,工作成效明显。完成了《长葛民营经济发展资料选编》和《晋江经验媒体资料选编》两本书的汇编工作。编辑出版了《长葛经验:解码中国县域经济发展40年》,该书近15万字。12月16日下午,该书在“读懂中国”第三届国际会议上进行了首发。高质量完成了《数说长葛四十年》的编写任务。这部书是《长葛经验:解码中国县域经济40年》一书的延伸和注解。它从宏观和微观两方面对《长葛经验:解码中国县域经济40年》进行了详解和佐证,较为全面地展示了长葛改革开放40周年的巨大变化,也更广泛地反映了长葛改革开放40年取得的巨大成就。全面反映了改革开放以来长葛经济社会发展所取得的成绩。该书近23万字。

【主体责任】 2018年,市委主体责任办公室继续以党建“四大工程”为载体,强化督导检查,推动全市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的落实。制定市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督促全市118个单位党组织逐级签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目标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印制党委(党组)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台账140册、党员领导干部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职全程纪实手册600册,强化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主体责任落实的纪实机制。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到全面从严治党分包联系点工作的督促指导,对全市各级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进行适时督查,集中检查各单位工作台账和纪实手册填写情况4次。编印工作简报33期,向许昌市委报送动态信息15篇。配合市纪委对全市各单位2017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及“两个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督导考核;9月中旬至11月底,组织开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廉政大约谈”活动;12月中旬,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党委(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的“第一责任人”责任贯彻落实情况回头看活动,推动各级党组织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圆满完成2018年度市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各类工作报告、

总结等10余篇文稿材料的起草撰写任务,归纳整理档案资料120多类。完成许昌市纪委“两个责任”信息化平台,市委主要领导、市委班子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资料录入工作,全年收集市委班子52项、市委主要领导20项、各位常委24项工作内容,上传信息224条,上传进度在许昌市88个单位中名列第一,综合排名居许昌市前8名。

【文件交换工作】 一是严把“四关”,切实提高公文质量。严把政策关,努力使文稿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符合上级的决定和批示。严把文字关,对每份文稿都精益求精、千锤百炼、精雕细琢。严把格式关,有效地杜绝了不规范公文,大大提高了公文的质量。严把程序关,认真落实由文件中心起草或初核一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审阅一办公室主任审核一市委领导签发的逐级审签制度,层层把关。二是有案必备,扎实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严格按有关规定报送备案,绝不迟报、漏报。全年共向许昌市委报备规范性文件22件,建立健全备案文件台账,印制专门的备案文件登记簿,做到了即印即备、有件必备和规范报备。三是加强管理,保证公文安全及时交换。进一步明确了公文交换的时间、范围,简化了工作程序和环节。对文件员逐人进行规范领取文件再交代,保证公文及时、保密交到部门领导手中。全年共起草审核文件169件次,印制文件16270份,交换文件24416份,协助办公室各科室和其他单位查阅、出借文件130件次。没有出现文件漏领、冒领现象,保证了文件的及时、安全交换和领取。

【领导成员】

常务副主任 乔宝奎
副主任 马海龙
纪检组长 李鹏科
督查室
主任 赵保勋
副主任 樊全有 曹瑞平
纪检组长 曹海洲
政研室
主任 贺剑英
副主任 陈永刚 赵建伟
机要局

局 长 陈伟杰
 副局长 杨艳平 王 超
 保密局
 局 长 李治华
 改革办
 副主任 高忠献

(高忠献)

纪检监察工作

【概况】 2018年,长葛市纪委监委在许昌市纪委、长葛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基本工作方针,主动扛牢监督第一责任,有力地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持续纵深发展,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取得新的成效。

【政治理论学习】 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宪法》《监察法》为抓手,全面筑牢全市党员干部队伍“四个意识”。认真学习了12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深刻领会会议提出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四要”新要求,学深悟透做实,全面指导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高质量发展。组织全市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对照中央办公厅《关于陕西省委、西安市委在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上严重违反政治纪律以及开展违建别墅专项整治情况的通报》进行执行政治纪律、遵守政治规矩方面存在问题剖析自查,全市党员干部“四个意识”不断提升,“两个坚决维护”逐步成为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二是强化纪法宣传教育。全年共购置发放各类学习辅导用书2500余册,督促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深入学习领会。印制发放《漫话解读“六大纪律”》图册1500册,悬挂制作横幅版面1000余条(块),拍摄学习“两法”微视频2部、以案促改微电影3部,建设完成许昌市首家警示教育基地——长葛市廉政教育馆,编印《以案画纪》漫画书免费赠送全市党员干部,创新宣传教育形式,在全市营造了浓厚的党纪国法宣传氛围。

【巡视反馈整改】 2018年,牵头在全市开展“酒局圈”专项整治、扶贫领域腐败和工作作风问题专项整治、违规发放奖金补贴及公款报销医药费等问题专项整治、政商关系存在问题专项整治等4个专项整治。组织全市104个单位开展“圈子文化”集中排查整治,共15128名党员干部开展自查自纠,自查发现问题21个,制订整改措施48条,提醒约谈1025人,组织全市8600余名党员干部签订了不参与“帮圈文化”承诺书。制订出台《关于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暂行办法》,针对中央巡视反馈个别党员干部在政商交往过程中不清不廉,不吃公款吃老板等问题,围绕“七个一”在全市开展政商关系存在问题专项整治。深入企业扎实开展了一次专题调研活动;对8家中小型企业及25个A、B类重点项目进行了一次座谈走访;制定了《长葛市重点项目暨联审联批推进会制度》;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的实施意见》;组织了一次政企交流活动;建立了关于在“放管服”改革中开展“跟随群众跑一次”长效机制,并组织专门督导组到市行政审批中心进行专项督导;印发了《关于政商交往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的通报》,以案示警、以案明纪。

【保障中心任务】 聚焦“三大攻坚战”及重点项目实施,确保市委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建立脱贫攻坚专题调研分析机制,围绕“四个紧盯、一个延伸、十个落实”专门组成4个专项督导组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共办理扶贫领域案件线索30件,党纪政务处理党员干部15人,组织处理党员干部21人;全力配合中央环保督导组“回头看”各项任务,组成2个督导组,开展环保攻坚领域督查32次,发现问题16项,共对17名落实环保责任不力人员进行责任追究;聚焦全市重大项目落实,在棚户区改造、清潩河整治等项目实施过程中关口前移,通过分级讲好“三大课”、开展好重点环节“三监督”,提前拧紧党员干部廉洁“总开关”。

【精准执纪】 一是坚决惩治基层“微腐败”。树立以人民为中心思想,不断深化“连心工程”,针对扶贫和支农惠农政策落实、惠农资金发放、集体“三资”管理等重点环节,通过实行纪委监委班

子成员包案制度、分包联系点定期走访制度,持续开展侵害群众利益专项整治活动,对侵害群众利益问题进行强力惩治。年内,全市纪检监察组织共开展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督察次数 548 次,入户 2400 家,发现并处理群众反映问题 67 个。共办结基层违纪违法案件 75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98 人。二是深挖彻查涉黑涉恶行为。与政法、公安等部门协调联动,全面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学习借鉴河北经验,全面推行“一条主线、三条支线”工作机制,针对深挖彻查黑恶势力保护伞重点任务,组成 5 个谈话小组对全市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纪委书记开展谈话活动,进行签字背书,层层深挖彻查。截至年底共台账管理涉黑涉恶案件线索 110 件,实际案件线索为 73 件,其中初核了结 29 件,不属于监管范围问题线索 5 件,立案审查 12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2 人,组织处理 15 人,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不力,免去党委书记 1 人,党纪处分 3 人,诫勉谈话 4 人。三是全面夯实基层党风政风。严明换届纪律,对村(社区)“两委”换届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共审核取消不符合村(社区)“两委”干部候选人资格 14 人,受理村(社区)“两委”换届信访举报 16 件,查实 3 件,免职 3 人。创新建设“两个责任”信息化平台、“清风长葛·连心平台”手机 APP 客户端,把网络监督贯穿到基层权力运行亮权、晒权、督权的各个环节;在全市 364 个行政村扎实开展“双述双报双评双公开”,使基层党员干部通过“亮家底、受监督”有效规范履职行为;出台《关于建立镇(办)、市直机关党员干部和村(居)组干部廉洁档案管理与运用实施办法》,把党员干部廉洁档案向基层延伸,实现了党员干部廉洁档案建立全覆盖。

【作风整治】 一是常态长效严监督。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紧盯春节、清明节、“五一”、中秋节、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采取明察暗访等多种形式持续“四风”问题专项督查。2018 年,共开展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专项监督检查 136 次,下发《通报》3 期。办理违犯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案件 12 件,给予党纪处分 25 人,行政撤职 2 人。二是“一转两提”转作风。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集中整治形式主

义、官僚主义的工作意见》精神,抽调精干力量组成“一转两提”办公室,在全市深入开展“转作风、提效能、提执行力”作风整治活动,全市各单位共自查自纠出问题 1321 条,已全部整改到位,共制订整改措施 1210 条。开展工作纪律、“禁酒令”执行情况、脱贫攻坚干部专项督导及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督查 164 次,发现违反工作纪律、推动工作不力问题 142 个,责令 3 个单位进行整改,责令写出书面检查 14 份,对相关责任人提醒谈话 29 人,通报批评 99 人。三是专项整治抓整改。在全市持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防止“四风”反弹专项整治、党员干部违规经商办企业专项整治、违规发放奖金补贴及公款报销医药费等问题专项整治。组成专门核查组对人社局、商业局、法院、水利局、科技局 5 个单位账目进行全面核查,党纪处理党员干部 5 人。

【“三不机制”构建】 一是规范受理问题线索。截止目前,共受理群众信访举报 396 件,其中本委自办 203 件,对每一条问题线索都做到规范妥善处置。不断加大重信重访集中治理力度,确保将各类不安定因素在基层化解。二是审查调查力度不减。全面深化“护林工程”,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今年以来,全市纪检监察组织共纪律审查案件 264 件,其中科级立案数 34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94 人(科级干部 39 人),其中党纪处分给予党内警告 150 人,党内严重警告 42 人,留党察看 15 人,开除党籍 58 人。政务处分给予警告 19 人,记过 4 人,记大过 3 人,降级 6 人,撤职 3 人,开除 3 人(双重处分 9 人)。实施留置 10 人(其中许昌市纪委指定管辖留置 9 人),移送司法 4 人。三是标本兼治以案促改。坚持把“三不”作为一个整体一体推进,强力推动以案促改,全面建立市、镇、村三级案例库、数据库、资料库,组织案发单位开展“一案一整改”,组织非案发单位开展“一案一查摆”。全年,全市各级党组织共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500 余场,专题民主生活会 110 余场,组织生活会 480 余场,查摆问题 2300 余个,制定整改措施 2800 余个,修订完善制度 210 余个,新建制度 120 余个;扎实开展“以巡促改”,有效拓宽以案促改工作内容。组织召开许昌市委巡察反馈问题“闭门整改”推进会议 3 次,梳理共性问题

题 14 项，开展 9 个专项整治，深挖根源，举一反三，全面增强以案促改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巡察工作】 一是创新思路开展巡察。针对党员干部违规经商办企业、信访突出问题、干部金融失信三类突出问题，开展了为期 20 天的专项“点穴式”巡察，共发现问题及问题线索 7 件，起到了强大的震慑作用。二是探索推动市县巡察向村（居）延伸。制订《市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全面落实中央、省关于“党组织建到哪里，巡视巡察覆盖到哪里”的要求，探索开展了两轮 6 个镇 65 个村（居）各为期 35 天的村（居）巡察。共发现各类问题 974 个，向市纪委移交问题线索 35 件、向市委组织部移交问题线索 2 件、向市政法委移交问题线索 1 件、向镇党委镇纪委移交问题线索 21 件，已办结 15 件。巡察期间共处理党员干部 55 人。三是科学运用巡察成果。持续科学运用“周报告月小结月督查月推进月通报”及“一建议两约谈三结合”整改工作机制，扎实完成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全年，共开展巡视巡察整改专项督查 7 次，印发督查通报 6 期，召开巡察整改推进会 7 次，积极组织开展巡察整改“回头看”，取得扎实成效。

【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一是持续深化监察体制改革。严格按照上级确定的“时间表”和“路线图”，稳步推进监察体制改革，顺利完成监察委组建。组织全体纪检监察干部认真学习《宪法》《监察法》及上级纪委监委出台的关于规范监督监察行为的一系列规定，健全完善科学联动的线索移送、协作配合机制及集体决策机制，强力推动纪法衔接、法法贯通。二是稳步推进综合派驻改革。结合全市实际，稳步推进综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全面开展，共向全市 59 家单位派驻纪检监察组 18 个（其中综合派驻 15 个、单独派驻 3 个），基本实现派驻机构全覆盖，使“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得到有效发挥。目前 15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已完成挂牌，并全部到岗开展监督工作。三是推动监督监察向村级延伸。与派驻改革工作有机结合，向 16 个镇（办）派出监察组，与各镇（办）纪委（纪检组）合署办公，负责对管辖范围内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监察。同时，在全市 364 个

村级党组织全部配齐纪律检查员，推动监督“触角”向基层农村延伸，真正打通基层监督监察“最后一公里”。

【队伍建设】 一是注重提升干部能力素质。全面落实“打铁必须自身硬”要求，组织开展全市纪检监察业务培训月活动，围绕纪法融合、监督执纪、审查调查等重点内容，开展培训教育，有效提升全市纪检监察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开展系统内以案促改。定期向机关干部发放专题学习资料并进行知识测试，有效发挥典型案件警示教育作用组织举行系统内以案促改研讨活动，以案示警、以案明纪。截至年底，已发放系统内以案促改学习资料 11 期，开展以案促改闭卷测试活动 3 次，举行以案促改研讨活动 4 次。三是着力加强规范化建设。全面建立健全并执行好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对监督执纪、审查调查流程进行全面规范，推动机关规范化建设再上新台阶。同时，按照“五个量化”要求，扎实推动好基层纪委规范化建设工作，取得扎实成效。四是全面加强自身监督。印发《长葛市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监督检查工作制度（试行）》，扎实开展廉政风险防控活动，强化自我完善和自身监督，全年，共查结纪检监察干部违纪线索 11 件，函询 9 人，提醒谈话 2 人，党内警告 1 人。

【领导成员】

副书记 监察委副主任 何彦君
张红军（1 月任）
常委 监察委委员 唐改玲
张 杰（1 月任）
纪委常委 赵军选 刘毅才
监察委委员 贾建设（1 月任）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 杨国军（1 月任）
刘惠玲（1 月任）
韩 平（1 月任）
孟英亮（1 月任）
李景信 李 杰
赵宝松 李 斌
李 刚
办公室主任 金智豪

组织部部长 史丽萍

副科级纪律检查员 李晓雨

孙星蕾

吕书亮

许明俊

陈 奇

杨建华

乔建涛

宣传部部长 杨 青

调研法规室主任 李 凡

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 胡培勇

信访室主任 赵鹏飞

案件监督室主任 李亚锋

第一执纪监督管理主任 楚记民

第二执纪监督管理主任 宋金伟

第三执纪监督管理主任 张建辉

第四执纪监督管理主任 赵潇湛

第一审查调查室主任 孙宝伟

第二审查调查室主任 张 鹏

第三审查调查室主任 唐玉东

第四审查调查室主任 张帅军

第五审查调查室主任 魏晓东

案件审理室主任 刘存昱

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主任 杜 静

信息技术监察中心主任 杨再明

(古俊宝)

巡察工作

【概况】 2018年,市委巡察机构在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调研指导河南时的重要讲话,按照习总书记“党组织建到哪里,巡视巡察就要跟进到哪里”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五个持续、六个围绕一个加强”的政治巡察要求,坚定“两个维护”,树牢“四个意识”,全面落实《中央巡视工作规划(2018—2022年)》及省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决策部署,提升新时代深入开展巡察监督的政治站位,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切实扛稳抓牢巡

察监督政治责任,构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监督网,探索开展巡察村居工作,切实打通了巡视巡察向基层和群众身边延伸的“最后一公里”,以新担当展现新作为,以巡察监督高质量助力加强党的建设,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经济发展高质量。全年共开展1轮专项巡察、2轮巡察村居工作,参加2轮市县联动交叉巡察。共发现问题1258个(其中巡察村居发现问题974个、专项巡察发现问题7个、市县联动交叉巡察发现问题277个),市县联动交叉巡察移交问题线索47件,市本级巡察向市纪委、市委组织部等相关部门移交问题线索45件、向镇党委镇纪委移交问题线索21件,已办结15件。两轮巡察村居共处理党员干部123人,真正发挥了巡察的震慑遏制治本作用。荣获许昌市巡察信息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统筹谋划巡察工作】 (一)市委高度重视,组织领导更加有力。市委严格落实巡察工作主体责任,市委常委会9次专题研究巡察工作,审定74个被巡察单位。市委书记专题会2次听取巡察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市委巡察工作。市委书记以“四个亲自”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市委书记听取巡察汇报,坚持点人点事点问题。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落实组织实施责任,推进巡察工作深入开展,共听取阶段性工作汇报13次,到各巡察组进驻单位调研督导6次。市委领导班子成员和分包联系镇的县级领导干部参加巡察进驻动员会及反馈会议,积极抓好分管镇(办)、分管领域的巡察及巡察整改工作。(二)科学制定规划,全覆盖任务更加明确。2018年,市委巡察机构严格按照上级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各级巡视巡察工作精神,系统总结近两年巡察工作取得的成绩和经验,认真研究谋划了2018年巡察工作,制定了《2018年巡察工作要点》《市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特别是省委做出在许昌和林州试点开展巡察村居工作的决策部署后,市委巡察机构在多次调研的基础上,及时制定了《村居巡察全覆盖工作规划(2018—2022年)》,将364个村居党组织纳入市委巡察范围。(三)健全工作制度,巡察流程更加规范。对许昌市县联动巡察及市本级巡察发现的问题分析研判、梳理归纳,提出整改意见建议,在市委

层面制定下发了《关于两轮村居巡察中发现的突出共性问题整改落实工作安排意见》，对巡察发现的突出共性问题整改落实做出了明确要求。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制定了《十三届市委探索开展村居巡察工作规范》《关于探索开展村居巡察全覆盖工作的实施方案》等一系列规范性的文件，创新完善了巡察成果运用“一建议两约谈三通报四结合”工作机制、“组办会商制度”、“市纪委监委执纪监督室参与市委巡察工作的意见”、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周报告月小结月督查月推进月通报”工作制度等10余项制度机制。市委巡察办加大配套制度建设力度，建立了《中共长葛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工作规则》《中共长葛市委巡察组工作规则》等，以科学的制度、清晰的流程规范推进巡察工作，确保巡察工作高速高效运转。

【探索开展巡察村居】 5月30日至7月3日、7月31日至9月3日，市委三个巡察组采取“一托N”方式，探索开展了两轮对6个镇65个行政村的巡察村居工作，打通巡察监督“最后一公里”，利剑直插基层，终端见效。11月20日，省委巡视办主任袁永新莅长调研对村居巡察工作，对长葛的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

两轮巡察村居工作按照“五个持续、六个围绕一个加强”政治巡察要求，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把着力发现解决村居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涉及民生的突出问题作为巡察监督的重点。共发放调查问卷1006份，开展民主测评605人，走访群众753人，组织谈话571人，查阅相关文件资料6199份，受理信访举报253件。巡察期间共发现各类问题974个，下发“两书”51份，立行立改事项74个，处理党员干部55人，其中党政纪处理22人、组织处理33人。向市纪委移交问题线索35件、向市委组织部移交问题线索2件、向市政法委移交问题线索1件、向镇党委镇纪委移交问题线索21件，真正发挥了巡察的震慑遏制治本作用。

【高质量推进巡察全覆盖】 （一）在组织领导上联动，着力构建责任闭环体系。市委巡察机构积极配合好许昌市委第四巡察组对长葛八个镇（办）的两轮常规巡察，认真做好联络服务、后勤保障及

转交办事项办理等工作。对巡视巡察指出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有针对性地安排专项整治，放大巡视巡察整改效应。2018年，共开展专项治理20个，其中巡察村居专项治理11个。（二）在监督重点上联动，着力深化政治巡察。按照中央对政治巡察“六个围绕一个加强”的新要求，切实突出基层角度，深入查找基层的突出问题。一是全覆盖任务联动。紧扣问题新动向，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和整治“帮圈文化”及农地非农化等问题作出的重要指示，剑指突出问题。二是专项任务联动。对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中的突出问题，系统、领域普遍存在的倾向性问题，影响改革发展稳定、政治生态的重大问题等，开展专项巡察。三是成果运用联动。将上级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纳入本级巡察重点，加强对重点难点问题跟踪督办、重点督查和集中整治，做好巡视巡察接力。扎实做好中央巡视反馈牵头整改工作，提升巡察工作质量。四是舆论宣传联动。以省纪委监委内部工作网“巡视巡察”专栏、许昌市纪委监委网站、市本级“清风长葛”为平台，加强与宣传媒体的沟通协作，统一进行宣传报道，扩大巡察影响力和震慑力。2018年，共向各级新闻媒体及网站报送信息179篇，发表151条次。五是信息化建设联动。根据省委巡视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巡察机构信息化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及许昌市委巡察办安排部署，市委巡察办加快推进巡察信息化平台建设，于11月底前接入纪检监察内网，加强数据管理和动态分析，有效提升了机关信息化建设水平。（三）在方式创新上联动，着力发现突出问题。一方面开展“点穴式”专项巡察。切实做好省、许昌市巡视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围绕市委六个“专项治理”活动开展巡察，1月下旬至2月中旬，市委围绕“信访稳定、党员干部违规经商办企业、公职人员不良贷款”等三个方面突出问题，开展“点穴式”专项巡察。巡察期间共发现问题及问题线索7件，已全部移交到市纪委。另一方面顺利推进市县联动交叉巡察。按照许昌市委的统一部署，3月9日至4月18日、10月25日至11月30日，市委3个巡察组在许昌市委第二巡察组的领导下，整建制参与七届许昌市委第六轮、第九轮常规巡察。

【狠抓问题整改】 (一) 坚持自我完善提升。一方面扎实做好中央巡视反馈和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落实市委〈中央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安排意见〉实施方案》，将承担的5个方面10项整改任务细化为33项整改措施，明确了牵头部门、责任主体和整改时限。在全市26个被巡察单位中开展巡察整改工作专项检查，33项整改措施已经全部落实到位，10项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整改并做到长期坚持，按照时间节点向市委、许昌市委巡察办上报了整改情况报告。其间，市委巡察办共制定、修订制度性文件9个，督促各被巡察党组织完善各类制度157个，开展警示教育1次，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建议3条。另一方面认真做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针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中涉及巡察工作的整改问题，建立整改落实工作台账，全面加强整改。协调督促市纪委、编办、财政局、审计局等单位认真做好牵头整改工作。完成巡视组反馈意见中涉及巡察工作的整改任务并长期坚持。(二) 召开闭门整改会议。针对许昌市联动交叉巡察发现问题，为共享扩大巡察成果，市委专题召开闭门整改会议，市委书记亲自主持会议。传达许昌市委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与会人员进行集中学习、分头讨论7个镇巡察报告。7个被巡察镇就如何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作表态发言；未被巡察的9个镇（办）就如何举一反三、自查自纠、杜绝类似问题发生作表态发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编办等6个市直单位就抓好巡察报告中反馈的有关突出共性问题整改作表态发言。市长张忠民，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袁晓鸿，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段殿臣，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李全民等对相关专项整治工作提出要求，进行安排部署。会议利用一天的时间，闭门思过、痛定思痛，对照检查、深刻反思，查找原因、引以为戒，形成了巨大震慑，更激发了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动力。(三) 逐级夯实整改责任。严格执行“一方案两台账三清单”制度，严把整改方案质量关。巡察反馈结束后，要求被巡察党组织及时制定整改方案报巡察组，巡察组会同巡察办对整改方案进行逐一会商、审核，提出意见建议，确保整改方案的科学性和可行性。方案修改完善后，以镇党委正式文件上

报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每轮巡察结束后，都组织开展“两个约谈会”（市委书记约谈会、市纪委书记约谈会），督促镇党委落实“两个责任”。实行“三通报”制度，向市委书记专题会议汇报后，由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向市委常委会、市党政联席会、被巡察单位分管县级领导分别通报巡察村居情况，切实强化市委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县级领导干部“一岗双责”，提醒全市各镇（办）、市直有关单位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自查自纠，进一步巩固扩大巡察整改成效。(四) 强化整改联络督查。市纪委监委和市委组织部把整改督查督办作为日常监督的重要内容，加强经常性督促检查。市委巡察办对每轮反馈的整改问题和移交的问题线索实行清单式台账管理制度，认真执行“周报告月小结月督查月推进月通报”督查制度，市委巡察办每月开展专项督查，印发督查通报，对“不重视、假整改”的有关镇村和责任人一律公开通报，着力推动和规范巡察整改落实。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每月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听取整改情况汇报，并提出具体要求。2018年，共上报周报告135份、月小结30份，组织开展专项督查7次，召开推进会议7次，印发督查通报6期。督促七届许昌市委两轮巡察的7个镇完成了巡察发现的259个问题的整改。(五) 直查快办问题线索。对巡察移交问题线索和转交办事项，责令限期整改到位。对于反映具体、可查性强的问题线索，迅速移交纪委监委查处，快速形成震慑。对于问题不严重，但直接关系群众切实利益的实际问题，及时转交给被巡察党组织，让群众从案件查办中具体地感受到身边党员干部作风的转变。

【推动成果运用】 (一) 梳理归纳突出共性问题。对两轮巡察村居反馈问题进行分类梳理，汇总出12类突出共性问题，并进行研究剖析，以红头文件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提出了27条意见建议。(二) 提级开展专项整治。市委认真研究并在全市范围内印发了《中共长葛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两轮村（居）巡察中发现的突出共性问题整改落实工作安排意见〉的通知》（室文〔2018〕47号），要求相关部门组织或持续开展11个专项整治和专项检查，制定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有效提升巡察整改的政治和社会效果。(三) 深化

成果运用机制。健全完善“一建议两约谈三通报四结合”工作机制。2018年，市委巡察办分别向市委、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以红头文件形式提出意见建议38条；约谈被巡察单位6个12人次；向市委常委会、市党政联席会通报巡察情况4次，向分管市级领导通报被巡察单位情况6人次；对743个拟表彰、拟提拔对象进行了严格的审核把关，其中5名个人和2个单位被核掉。（四）建章立制强化标本兼治。对巡察发现的问题，既立足“当下改”，更着眼“长效治”，把巡察成果运用与“标本兼治、以案促改”活动有机结合，充分运用巡察发现并推动查处的案件资源，开展警示教育，完善制度机制，防范小微权力廉政风险。镇村两级共健全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制度27项，有效拓展和巩固了巡察成果。

【强化机构队伍建设】（一）加强机构规范化建设。制定完善机关规范化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对巡察干部的管理。1月份，按照市委的统一部署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完成市委巡察机构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工程，实现了和市纪委监委的集中办公，落实了巡察工作条例规定的“市委巡察办是市委工作部门，设在市纪委”的政治要求，加快了机关建设规范化管理的步伐。市委书记尹俊营，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袁晓鸿，为巡察办揭牌。（二）选准配强巡察干部。严把巡察干部入口，注重把政治硬、业务精、作风实的干部选配到巡察岗位。2月份从市直单位选调8名优秀专业人才充实到巡察干部队伍中，为实现巡察全覆盖补足了源动力。妥善解决了在岗巡察干部的编制问题，完善了工资手续。完善涵盖公、检、法、司、纪检、组织、人事、财务、审计等多领域共115人的巡察工作人才库，强化后续人才保障。着眼对村居巡察任务繁重和市委巡察机构力量不足的现状，建立健全专门的“巡察村居人才库”。11月，按照许昌市委的统一安排，新增2个市委巡察组，由市委选派4名科级干部充实到巡察队伍。（三）提高巡察队伍能力素质。扎实开展中心组理论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坚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按要求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采取“走出去、请进来”

的方式，先后到延安、林州等地考察学习，汲取巡察经验。注重发挥巡察期间临时党支部的作用，打造巡察工作坚强战斗堡垒。以“清风巡察讲堂”、“巡察微课堂”为载体，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巡视巡察工作新思想和各级巡视巡察工作规划，共举办“清风巡察讲堂”16期、编发“巡察微课堂”58期、开展巡察业务专题培训班5次。组织4名新增科级干部参加许昌市委巡察办举办的巡察业务培训，组织2名科级干部和2名科级后备干部参加市委党校的学习培训班，选出3名优秀干部参加许昌党风廉政建设新闻宣传培训班及全市党政机关公文写作培训班进行学习。（四）坚持从严锻造巡察铁军。加强机关内部管理，要求全体巡察干部严格遵守《市委巡察机构规范化管理十项制度》，形成靠制度巡察、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的管理模式。强化内部监督，实行“作风承诺”制度，在每轮巡察进驻前，均与巡察干部签订《巡察干部作风建设保证书》，促进其提高素质、忠诚履职。持续履行巡察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准确把握巡察干部思想动态、工作情况等。对巡察干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教育、早打招呼、早提醒。

【领导成员】

主任 黄建华
第一巡察组组长 白智有
第二巡察组组长 李金山
第三巡察组组长 李景学
副主任 张根伟 董付潭
第一巡察组副组长 张洪彬
第二巡察组副组长 郭 瑞
第三巡察组副组长 肖红伟

（王 敏 杨 光）

组织工作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学习党的十九

大精神教育轮训,举办十九大精神培训班,培训县级领导干部34人、科级干部732人;将新修订《党章》和十九大报告列为培训主要内容,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举办市级“燕振昌式好党员”培训班4期,示范带动各镇(办)培训党员1.2万余人。开展“十问十答”活动,围绕“入党为什么?为党做什么?”展开大讨论,引导党员牢记初心、不忘使命。指导建成长葛市共产党员学习教育基地,集中1个月时间,组织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参观学习,推动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自觉对照、主动践行“时代楷模”燕振昌精神。指导各级党组织严肃认真召开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切实让党内政治生活严起来。

【扎实做好中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坚持把中央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对照上级要求,周密安排部署,着眼标本兼治,整改立制并举,扎实做好了巡视“后半篇文章”。制定《长葛市组织系统贯彻落实中央第一巡视组及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和8个专项整改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实施“每日一汇报,三天一汇总”机制,细化“三制度一规则”(整改落实反馈制度、对表交账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和《巡视整改相关档案整理工作规则》),持续加压推进,按照《长葛市贯彻落实中央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四清单一台账》,相关整改任务集中整改阶段已完成。同时,配合做好了意识形态、脱贫攻坚、宗教治理等具体整改工作。

【固本强基】 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导向,深入实施党建“12345”工程,强化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持续提升。(一)抓牢党支部建设,压实党建责任。严格党建责任考评,坚持书记抓、抓书记,制定“县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台账”,开展镇、村两级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持续开展农村基层党建“逐村观摩、整乡推进”活动和全市各领域党建观摩活动,大力推动“互联网+”党建,提升基层党建信息化水平。全市党建工作成效显著,受到省市领导好评。(二)抓好五大阵地建设,强化政治功能。在农村,一是持续加大村级党组织建设投入力度。市、镇、村三级累计投入村室建设资金6500万元,在

“三有五中心”的基础上,统一设置“党群服务中心”标识,新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爱心超市”“村级党校”3个功能室,全市村级场所全部达标。二是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排查确定38个软散村和后进村,实行县级领导分包整顿、驻村工作队具体负责,按照“兰考六步工作法”进行整顿提高。三是持续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深入实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对全市364个村居、2560个村民小组进行清查核资,经排查,有70%以上的村级组织有经营性资产。实施“千企帮千村”工程,采用村企联建、项目带动、合作社+农户、厂房租赁等模式,发挥14个集体经济试点项目示范带动作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创新开展“支部结对联建,共促乡村振兴”活动,选派100个市直机关单位、179个市直机关党支部、547名市直机关党员干部分包联系364个村(社区)党支部,共开“三会一课”,共过“主题党日”,共解群众急难,共帮乡村发展。在城市,以统筹推进社区“一有七中心”规范化建设为抓手,累计投入资金近2000万元,建成高标准规范化社区20个。组织民政、规划等相关部门和办事处负责人分别到上海、广州、深圳等先进地方参观学习,系统学习城市基层党建先进经验。在机关,以“六优提升”工程为抓手,强化机关党建与中心工作、服务群众深度融合,结合“支部结对联建”活动,组织市直机关党支部和村、社区党支部结成联建对子,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工作,涌现出市法院、财政局、新区实验学校等一批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组织机关党员开展奉献爱心活动,共捐赠各类生产和生活物资12756件,凝聚了脱贫攻坚工作合力。在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突出融合发展,深入开展“三集中”活动,实现了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加大经费投入和阵地建设力度,把“一编三定”工作法向全市非公企业党组织推开,引导党员报岗履责,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围绕“双强六好”标准,着力打造森源、黄河、鑫金汇、大森机电等示范点,发挥比学赶超的示范带动效应,以党建引领非公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更加彰显。(三)建强两支队伍,提升基层党员干部队伍质量。一是抓好农村带头人队伍建设,实现整体优化提升。坚持党的领导、严格组织程序、严明换

届纪律，按期完成全市 375 个村（社区）的“两委”换届工作。经过换届，村“两委”干部年龄结构、知识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举办了新一届村干部培训班，市委书记尹俊营同志为全市 2800 多名镇、村干部亲自授课；举办了 3 期全市村“两委”干部培训班，全面提升村级干部的政治意识和业务能力。2018 年，累计培训农村党支部书记 2200 余人次、村干部 7500 余人次，培训覆盖面 100%。开展换届工作“回头看”和村“两委”资格联审工作，进一步严把质量关。新遴选出 56 名优秀村（社区）党支部书记，纳入“头雁论坛”管理，建立县级党员领导干部分包联系培养机制、观摩交流评比机制，组织到开封兰考、山东寿光等示范点考察学习。抓好 58 名驻村第一书记的日常教育管理，压实派驻单位的帮扶责任，积极协调财政、扶贫部门，抓好第一书记专项扶贫项目推进。二是抓好党员队伍建设，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双推双评三全程”，建立发展党员预警机制，严把党员入口关，全年新发展党员 492 名。深入推进发展党员调研排查及专项整治工作，集中整治“近亲繁殖”等违规发展党员问题，持续开展党员不能信仰宗教政策宣传。用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创新流动党员管理办法，全面实施主题党日活动，创新 6 个固定动作、1 个自选动作的“6 + X”模式，推动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全面落实。举办全市党员管理工作业务培训班，用好全国党员信息系统和市镇两级农村党员档案室，持续完善党员涉嫌违纪违法信息通报及处理工作机制，做好军队退役人员“口袋”党员排查工作，做好党内年报统计工作。深入推行“一编三定”，创新“9 + X”岗位设置模式，运用党员积分管理，引导农村（社区）无职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对 963 名市级“燕振昌式好党员”进行表彰。（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成效显著。实行县级领导干部联镇包村帮户，完善脱贫攻坚督导考核机制，成立镇科级干部牵头的脱贫攻坚责任组，覆盖全市 341 个有脱贫攻坚任务的行政村（社区）。组成 3 个督导组，到各镇办进行督导。建立优秀党支部书记分级培育机制。市级层举办 2 期党支部书记主体班，结合“头雁论坛”进行重点培养，镇级层面开展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持续完善“四帮一联”制度，发挥“一编三定”精准扶贫作用和“爱心

超市”助困作用，以积分兑换模式，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和贫困户同心同向同力，通过“志智双扶”提升脱贫内生动力。截至目前，12 个镇开设的“爱心超市”共为贫困群众免费提供粮油、衣物等生活物资 9000 多人，形成助力脱贫攻坚的良好局面。（五）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基层治理有序有效。会同有关部门对“村霸”、涉黑涉恶等问题进行拉网式排查，及时发现并上报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好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发现移交工作。开展换届工作“回头看”和村“两委”资格联审工作，及时调整、撤换、清理不胜任、不合格的村支部书记，并及时补充，推动基层治理有序有效。（六）远程教育工作水平再上台阶。持续做好新版远程教育平台和“智慧党建”平台的升级改造与推广管理。投入资金 80 多万元对全市 380 个党员远程教育播放站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大力推广“智慧党建”手机客户端，打造了党员群众学习的“掌上课堂”，增强了学习教育的便捷性、及时性。

【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扎实做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充分发挥市委党校、4 个市级干部现场教学基地作用，深化拓展党性教育“六个一”模式，有针对性地设置培训主题，着力提高理论武装的精准度、有效性。2018 年，共举办各类主体班 7 期，培训党员干部 1800 余人；会同市扶贫办，分 7 批对全市 1000 余参与扶贫的干部进行扶贫业务培训；举办清华大学长葛市领导干部能力提升高级研修班 2 期，参训 1500 多人次；在长沙举办培训班 2 期，对 110 余名镇（办）“网格长”进行培训。举办 2018 年秋季科级后备干部培训班，对 100 名后备干部进行了集中培训。二是统筹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标准，从全市工作需要和领导班子建设实际出发，认真做好科级干部选任工作。全年共调整干部 9 次，涉及干部 211 人次。从全市抽调 5 名科级干部、后备干部组成专班，到桐柏县开展结对帮扶工作，让干部在实践中砥砺品质、增长才干。三是全面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完善落实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等三项机制，坚持在脱贫攻坚一线精准选用干部，制定驻村人员工作纪实档案，对全市 1538 名市直和镇派驻村帮扶工作人员建立纪实档案，形成重视基

层、崇尚实干的用人导向,进一步加强镇(办)工作区区委书记、区长管理,借鉴脱贫攻坚网格化管理的经验做法,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责任明确的原则,在全市16个镇(办)设置95个工作区。将区委书记、区长纳入组织部门进行重点管理,市、镇(办)、区、村四级书记联动抓工作格局渐趋成形。四是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围绕加强政治建设开展干部监督,2018年,分批委托市审计局对15个单位21名科级党政正职进行任中或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收集119名受到党政纪处理的人员情况信息;办理科级干部因私出国(境)证件签注政审手续90余人次。

【队伍建设】 一是高层次人才引进精准有效。制定《长葛市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引进培育计划(2018年—2020年)》,引进1名博士服务团成员到黄河公司服务,开展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工作,分两批次共引进硕士58名,本科生44名,已全部到岗开展工作。二是人才申报再结硕果。2018年,长葛市入选中原科技领军人才1人(大森机电赵晓东);中原企业家领军人才2人(黄河乔秋生、众品朱献福)。有3个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和77名高层次人才被确定为“许昌英才计划”第二批表彰人选,相关扶持资金待遇已落实到位。三是产研融合再获突破。长葛鼎研泽田农业科技开发公司组建的院士工作站正式获批,成为许昌市首家农业类院士工作站,也是长葛市第二家院士工作站。相继搭建对外合作平台、企业转型“诊疗”平台、科技孵化平台,支持森源集团搭建人才培养平台、创建研究生培养基地,一批高端人才和高质量人才项目相继落户长葛。四是服务水平再上台阶。积极推荐优秀人才参加上级培训,对高层次人才提供“一站式”服务,确保人才引得来、留得住、用得好。五是人才助力脱贫攻坚作用更加显著。成立科技特派员工作站,设立四个服务小组,精准对接科技需求,有计划地开展科技服务。选派16名教学骨干到桐柏县进行为期一年的支教,以市医院为依托,选派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到桐柏县进行技术支持,提升帮扶成效。

【自身建设】 按照“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要求,以“打造五型机关、争做四个

表率”主题活动为载体,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在自身建设上查摆问题、建立台账、持续整改,着力打造模范机关。一是持续强化大局意识,结合“学谈看对改建”教育预防活动,认真梳理自身存在的规矩意识有所弱化、规章制度执行不够严格等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扎实推进整改。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深入开展组织部部长讲党课、党性标准大讨论、组工干部核心价值观专题讨论,引导组工干部强化理想信念、树牢大局意识,在服务中心大局中争当模范部门。二是持续提升业务能力,进一步完善集中学习制度、全员信息员制度,大力弘扬“安专迷”精神,加强学习型机关建设,加强新理论新路线新政策的学习,开展“组工业务大讲堂”活动,引导组工干部深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进行讲习,不断提升组工干部业务水平。三是持续强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请示汇报制度、请销假制度,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和廉政提醒,进一步强化规矩意识、纪律意识。深入开展“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活动,督促组工干部扎实开展走访慰问、结对帮扶和蹲点调研活动,在助力脱贫攻坚、解决组织工作难题中增强创新能力。严格执行组工干部“十严禁”纪律要求和“十不准”行为准则,督促组工干部自觉抵制各种不正之风的侵蚀,自觉做到公道正派、清正廉洁,树立组工干部良好形象。

【领导成员】

常务副部长 敬晓竞

副部长 杨晓哲 陈大鹏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 赵松琦

主任科员 杨洪伟 王芳芳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 马琳

市委组织员办公室

正科级组织员 武君强 尹良渠

员办主任 娄志豪

副科级组织员 王献杰 王留保

市委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主任 高超杰

副主任 邵华伟

副主任科员 李浩

(杨洪伟)

宣传工作

【理论武装】 深入推进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2018年紧紧围绕学习十九大精神、“两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宏观经济、依法治国等主题组织市委中心组集中学习15次，先后邀请北京大学岳庆平教授、国家行政学院决策咨询部副主任、研究员、著名经济学家王小广教授等专家来长举办高端报告会8场，参学人员达9800多人，持续叫响长葛高端学习品牌。精心组织主题宣讲活动。深入开展“咱们一起奔小康”基层宣讲助力行动和脱贫攻坚先进事迹宣讲36场，宣传扶贫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为全市打赢脱贫攻坚战营造浓厚社会氛围。广泛开展“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百姓宣讲活动30余场，大力宣讲改革开放40周年以来长葛取得的成就。同时，推荐长葛市佛耳湖镇簸箕杨村支部书记施海杰等三人参加许昌市巡讲。

【新闻外宣】 2018年，先后接待新华社改革开放40周年调研、全国促进民间投资经验交流会长葛实地考察、中央电视台民营经济“四个一百”专项行动调研等重大采访接待活动50余次，在许昌市级以上媒体发稿1600余篇，省级以上媒体发稿979篇，其中河南日报头题2个，《河南日报》（农村版）头题4个，《许昌日报》头题稿件17个。人民网、新华网、中新网等国家级网站刊发《长葛市驻村帮扶档案助力脱贫攻坚》《长葛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长葛市民间投资有魄力民营经济有活力》，《农民日报》刊发《长葛市：让干部扎进基层抓扶贫》等重头稿件，《河南日报》刊发《“两长”大同大不同——长葛市和长垣县发展民营经济基本经验探寻》《聚焦新兴产业集群打造长葛区域经济转型再添新引擎》，《河南日报》（农村版）刊发头题《长葛市民营企业为脱贫增定力》《长葛踏上转型发展新征程》《魅力新城款款来——看长葛市如何以百城提质工程打造宜居城市》等稿件，全方位、深层次、多维度展示了长葛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的新亮点、新成就，传播了

长葛好声音，提升了长葛名气，为全市在中原更加出彩中走在前列，营造了有力的舆论氛围。

【对内宣传】 围绕脱贫攻坚、棚户区改造、产业转型升级、大气污染防治、三城联创等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市属各新闻媒体既站位全局，又贴近群众，用群众爱听的语言讲好群众关心的事情，增进了人民群众对党委政府各项政策的理解、认同和支持，形成了上下齐心、共迎挑战的良好舆论氛围。指导各镇村积极组建镇级、村级扶贫文艺宣传队，开展“文艺扶贫巡演”和扶贫知识有奖问答1200余场，组织脱贫攻坚先进典型巡回报告会36场，积极引导广大扶贫干部用心用情做好扶贫工作。同时，结合清漯河综合治理、扫黑除恶等工作新举措、新成果，协调相关单位举行各类新闻发布、新闻访谈49场次，正确引导了社会舆论，树立了良好形象。

【互联网信息管理】 建立健全网媒传播矩阵。一方面继续办好新媒体，牢固占领舆论新阵地。年内，长葛日报社新媒体中心已经形成了《长葛日报》、“今日长葛”“长葛头条”微信公众号、“掌上长葛”客户端等全媒体发布平台，粉丝总数超过20万，影响力位居全省县级新媒体首位。另一方面组建市、镇、村三级网络信息员、网络评论员队伍，构建“三级联动”“四级发声”的工作机制，形成网络媒体传播矩阵。从严清理市域网站。联合公安、工信、文化、工商等相关部门开展“清朗”专项行动工作，发现违法违规网站100余个，失效网站300余个，境外非法网站20余个。实地检查网站87个，责令整改网站1个，删除违法商品信息162条，查处网络交易违法案件1宗，调解网络投诉2起，删除本地网上淫秽色情信息20条。依法打击处置网络谣言2起，治安拘留2人，维护了网络阵地的清朗。

【精神文明创建】 组织领导有力，工作机制健全。坚持每周六由市委书记、市长带队观摩城乡创建工作，现场办公，现场解决问题。每月第一个星期六召开“双创双攻坚”月推进会议，总结本月工作，通报创建排名，安排下一步创建任务。启动城市网格化管理机制，夯实市直单位帮扶责任，利

用每周五“义务劳动日”对分包背街小巷、居民楼院环境打造提升,着力解决网格内存在的问题。同时,强化督导检查,夯实基层责任。按照文明城创建测评体系,从硬件、软件两个方面建立了创建台账,细化了任务分工,明确了时间节点。同时,邀请许昌市第三方督导团每周对市直单位、镇办、二级机构和居民楼院进行打分,排出名次,并在电视台、报社、微信公众号上进行通报,以此提升主创单位的创建积极性,夯实创建责任,形成压力逐级传递、责任层层落实的创建机制。深入推进创建细胞工程,激发创建热情。开展“文明社区、文明楼院(小区)、文明示范街巷”评选活动,开展“文明服务我出彩、群众满意在窗口”创建活动,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扎实开展文明村镇创建,打造文明乡风。制定了《长葛市2018—2020年文明村镇创建计划》《在全市大力开展文明村镇创建工作实施意见》《长葛市、许昌市、河南省文明村镇创建量化细则》,命名老城镇、古桥镇等30个镇、村为长葛市级文明村镇,同时对大周镇等10多个拟申报省级、许昌市级的村镇进行了重点培育。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 以道德模范选树为抓手,持续叫响长葛好人品牌。连续六年开展“德耀葛天”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挖掘出各级各类模范和好人6000余人,继续开展“十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共评选出“十星级文明户”12086户。2018年,长葛市共向中央文明办上报好人线索15140条,朱光伟、赵彦苹夫妇、朱占春先后入选“中国好人”。截至年底,长葛市先后推出“时代楷模”1人,全国敬老楷模1人,“中国好人”10人,“中国好司机”1人,河南省道德模范2人,“河南好人”“河南十大孝星”“河南美德少年”等各类省级模范15人,许昌市级各类道德模范17人,当选省级以上道德模范总人数位居河南省各县(市、区)前列。为充分发挥模范引领作用,成立道德模范事迹宣讲团,每年组织开展“三巡六进”活动,通过报告会、道德讲堂、主题演讲比赛、主题征文比赛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道德模范先进事迹,增强号召力、感染力,在全社会掀起学先进、争先进的浓厚氛围。以志愿服务活动为依托,建设温暖之城。高标准建成6个社区志愿

服务中心,成立了湿地保护协会、河道保护协会,培育了爱之源、爱善天使社会公益组织。继续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成功举办2018年“爱心助考”志愿服务活动、“烟头不落地长葛更美丽”公益观影活动、“陪伴父母看长葛”公益敬老活动,组织各级文明单位开展志愿服务活动80余场次。积极参加许昌市首届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爱心传递协会、蓝天救援队、心理咨询师协会获得许昌市首届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市级示范项目”称号。心理咨询师协会的志愿服务项目“从心开始”荣获河南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以移风易俗活动为载体,培育文明风尚。坚持月考评、季排名、半年小结、年终总评机制。在每季度的党建观摩中,市委书记、市长都会对移风易俗工作进行现场点评,提出严格要求。长葛报、市电视台等市属媒体除定期公布考评排名外,还对移风易俗典型事例及查处情况进行公开曝光,有效保证了工作的常态化、时效化。同时,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和社区规范化建设,将移风易俗工作列入文明村镇、文明单位考评的重要指标和新时代文明实践的重要活动内容,持续加强党建引领,效果更加明显。6月份,民政部调研组到长葛调研基层民政工作开展情况,先后深入增福镇、后河镇等地,对长葛移风易俗工作开展情况给予了高度肯定。

【文化建设】 持续推进基层文化阵地建设。通过科学规划、资源整合、观摩推进、奖补激励等多种措施,深入推进文化大院建设。截至2018年底,已建成310个,覆盖率达到85%,为2019年实现全覆盖的目标和下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打下坚实基础。深入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在抓好基层文化阵地建设的同时,积极组织“文明长葛·欢乐中原”“百姓大舞台”等各种群众性文化活动,成功举办了“灯节喜乐会”、“魅力长葛”广场舞大赛、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长葛市第二届群众书法篆刻作品展,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了文化交流。在我们的引导下,群众自发开展文化、文艺活动的积极性日益提高。2018年,基层开展“迎新春文艺晚会”、“趣味运动会”、文艺走亲、扶贫文艺演出等各类文化体育活动1200余场次。自9月初启动“快乐星期天”活动后,全市各镇办纷

纷利用星期天开展文艺活动 330 余场次，孝道文化大餐 70 余场次，让群众享受到了健康向上的文化生活。

举办第三届“全民阅读·书香长葛”读书月活动。在 4 月份，以“新时代·新征程·新阅读”为主题的读书月活动期间，先后举办“贯彻十九大·党员读好书”、诗文朗诵大赛、名家名师文化讲座、“知名作家进校园”、“图书进校园”、企业职工读书沙龙、“书香家庭”评选等丰富多彩的活动，营造了浓厚的读书学习氛围，提升了城市品位和文化内涵。

深入推进百姓文化云建设。截至 12 月底，“百姓文化长葛云”已经入驻各类场馆 36 家，社团 26 家，收集非遗 44 项，艺术鉴赏 13 项，承接各种文化活动 505 个，接受群众参与活动订单 2160 人次，各项数据多月在许昌排名第一、在全省县级“百姓文化云”平台排名中位居前 10 名，平台会员注册数量在许昌市各县（市、区）排名第二。

【领导成员】

常务副部长 孙向阳

副部长 李景超 曹杰华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 李中学

（杨棧凱）

精神文明建设

【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 一是道德模范选树再上新台阶。2 月 2 日晚举办的 2017 年度“德耀葛天”道德模范颁奖典礼，对道德模范和“最美”系列人物 22 人进行了隆重表彰，持续弘扬了社会正能量，倡导了文明新风尚。

2 月份，后河村邱留云、王伟红两妯娌被评为第二届“河南省乡村好媳妇”；3 月份，长葛市助人为乐模范朱光伟、赵彦苹夫妇被中央文明办评选为“中国好人”，6 月份，南席镇上门女婿朱占春当选“中国好人”，全市“中国好人”群体达到了 10 人。2018 年，长葛共向中央文明办上报好人线索 15140 条，张志勇、李丽君分别荣获许昌市第四



届助人为乐、孝老爱亲道德模范，马广余荣获“河南好人”和“许昌市见义勇为提名奖”，朱光伟、赵彦苹夫妇、赵明远、朱占春、邱留云、王伟红当选 2018 年“许昌好人”。从 11 月中旬开始，继续开展“最美人物”系列评选活动。经过全市十多万群众的投票，评出最美乡村干部、最美创建之星、最美扶贫干部、最美环保卫士、最美政法干警共 25 人，在“出彩长葛”颁奖晚会上进行隆重表彰。二是扎实开展了道德模范事迹“三巡七进”活动。4 月份组织了 10 人“道德模范事迹宣讲团”，在全市组织开展了道德模范“三巡七进”活动 60 多场次。三是开展关爱慰问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活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郑永辉先后到中国好人“杨景尧”、许昌市道德模范吕小素家中进行走访慰问，全市各相关单位春节期间开展慰问各类好人 20 多人次。四是“书香长葛”建设蔚然成风。开展以“新时代·新征程·新阅读”为主题的第三届读书月活动，先后举办了“中国人寿杯”诗文朗诵大赛、名家名师文化讲座、“知名作家进校园”活动、“图书进校园”等丰富多彩的活动。五是“好家风家训”建设得到落实。举办“轩辕银行杯”家风故事会征集和宣讲比赛，15 名选手进入到最后的决赛，经过一上午的宣讲，共评选出特等奖 2 人，一等奖 5 人，二等奖 8 名，优秀奖 10 名。市文明办整理优秀家风故事作品并编辑成书《长葛家风·故事会》，印制 2000 册，在全市各单位发放、学习。3 月 8 日—9 日，省文明办副主任王飞一行来长葛调研弘扬优良家风工作开展情况，市文明办撰写的《长葛用“好人文化”打造道德高地》文章，先后被许昌市文明网、河南省文明网、中国文明网报道。六是大力开展诚信建设。利用今日长葛微信公众号、政府网、文明网集中发布 10 个行业诚信红黑榜。其中，黑榜有 44 家企业，276 名银行失信人员，3 名食品经营个人和公交车

司机。红榜有 212 家企业、门店, 7 名公交车司机上榜。年底, 召开长葛市文明诚信示范企业、文明诚信示范商户、文明诚信市场表彰大会, 24 家企业, 21 家商户, 2 个市场, 2 条商业街被授牌表彰。

【文明城创建】 一是落实例会制度。在创城方面主要落实了三个层面的例会制度, 即: 市委书记、市长每月第一个星期六坚持召开“双创双攻坚”月推进会议;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郑永辉组织召集每周一次的指挥长办公会议; 每月组织城区四个办事处、大周镇、和尚桥镇、老城镇、佛耳湖镇等城区镇办、市产业集聚区、大周产业集聚区、市直主创单位及二级机构, 召开创建工作月例会, 为创城工作提供了坚强的组织领导保证。二是健全工作机制。先后启动实施了城市网格化管理机制, 结合数字化管理平台信息采集系统, 把新老城区划分为 21 个管理网格, 按照“九进网格”要求, 将镇办干部、居委会(社区)干部、城管执法、交警、环卫、绿化、市政、食药监督和数字信息采集员统一纳入网格中。市文明办按照文明城创建测评体系, 从硬件、软件建设两个方面从 7 大测评项目、58 项测评内容、118 测评标准, 进行了台账化任务分解, 确定了具体的任务完成时间节点, 把工作量化到月; 邀请许昌市第三方督导团每月督导, 排出名次。三是强化督导。现场督导和新闻督导两结合。编发督查通报, 对创建工作重点, 邀请新闻媒体参与督察, 有效推动了工作, 解决了铭心路垃圾围路、游园进展缓慢等难题。四是加大公益广告宣传力度。分别在市区颍川大道、文化路、学苑路、陈寔路口、铁东路口高标准新建五十多块公益广告, 成为城市一道亮丽的风景线。五是广泛开展“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楼院(小区)、文明示范街巷”创建评选活动。评选出 5 个文明社区、10 个文明楼院(小区)、12 条文明示范街巷。19 家省级文明单位(标兵)顺利通过复查验收, 成功培育 15 家许昌市级文明单位(标兵)。六是开展“文明服务我出彩、群众满意在窗口”活动。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等 10 个窗口单位荣获“文明优质服务窗口”称号。2018 年 11 月 12—14 日, 长葛顺利通过了河南省文明城市考评组的暗访检查和民意测评, 21 日, 文明城市创建档案资料

上传到省文明办, 得到了省文明办的高度肯定。

【文明村镇创建】 一是扎实推进文明村镇创建活动。制定了《长葛市 2018—2020 年文明村镇创建计划》和《在全市大力开展文明村镇创建工作实施意见》, 发布文明村镇创建量化细则, 分类指导命名古桥镇等 30 个镇、村为长葛市级文明村镇。后河镇小辛庄村、沟冯村、坡胡镇水磨河村、增福镇、石固镇顺利通过全国文明村、河南省文明村镇复查。12 月 26 日, 大周镇等 12 个镇、村顺利通过许昌市级文明村镇考评验收。二是持续做好移风易俗工作。在主要时间节点, 组织各镇、办事处利用宣传车、标语、农村大喇叭等形式, 广泛开展“移风易俗、倡树新风”宣传, 民政部调研组先后两次莅葛调研基层民政工作开展情况, 调研组一行先后深入增福镇、后河镇等地进行实地走访, 对移风易俗工作给予了高度肯定。“百姓食堂”接地气移风易俗出新意——长葛市后河镇闫楼村推出“百姓食堂”、倡树乡风文明的成功探索与实践, 入选河南省委宣传部典型案例。三是继续开展“十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共评选出“十星级文明户”12086 户, 在佛耳湖镇岗李村举办全市“十星级文明户”授牌仪式, 对佛耳湖镇岗李村 20 户“十星级文明户”代表作为全市“十星级文明户”代表进行了授牌。四是推广孝道大餐, 倡树孝善敬老氛围。先后在大周镇罗庄村、双庙李村、佛耳湖镇岗李村等 50 多个村(社区)举办“孝道大餐”, 邀请村里 70 岁以上老人同吃“孝心餐”, 并发动社会公益组织精心编排文艺节目, 为老人义务演出。各村还通过“孝道大餐”活动, 对本村好公婆、好媳妇、十星级文明户及乡贤进行表彰。

【志愿服务】 一是培育志愿服务组织。新建轱辘湾社区 15 个社区志愿服务中心, 在新区科技广场打造了全市首个“爱心屋”。二是举办“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暨志愿服务条例宣传启动仪式。对 2017 年度“优秀志愿者”“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服务项目”进行了隆重表彰。开展“学习贯彻十九大文明单位(公益组织)社区行”活动, 全市 40 余家文明单位、6 个公益组织到社区、敬老院等地进行“党的创新理论宣讲”、环境保洁、敬老助老等活动 80 余场次。三是积极参加许

昌市首届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爱心传递协会、蓝天救援队、心理咨询师协会获得许昌市“市级示范项目”称号。心理咨询师协会的“从心开始”项目参加河南省青年志愿服务大赛，荣获铜奖。四是举办“烟头不落地·长葛更美丽”公益观影活动。进一步提升全市市民参与“三城联创”工作的积极性。五是举办2018年“爱心助考”志愿服务活动。组织的230余辆爱心送考车辆共接送考生800余人次；爱心企业、爱心协会志愿者为广大考生免费提供矿泉水近万瓶；爱心餐饮企业共为300多名考生提供了免费午餐。六是举办重阳节“陪伴父母看长葛”公益敬老活动。100余位70岁以上老人分别到增福湖扩容工程现场、鑫亮源景区、产业新城参观游览，老人们对长葛城市发展速度赞不绝口。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我们的节日”“新时代好少年”、优秀童谣征集等主题活动。组织教体局对市直各学校开展了“清明·纪念革命先烈”主题系列活动，通过召开主题队会，清明祭扫，让学生登录中国文明网进行网上祭英烈，诵读经典文章，演绎民俗文化，清明节专刊画报等系列活动，引导青少年学生牢记中华民族历史，把“我们的节日”过成文化节、传承节。积极组织中小学校开展优秀童谣征集活动，并通过活动选出14首优秀童谣作品上报许昌市文明办。引导广大未成年人立志向、有梦想、爱学习，创新创造自觉践行科学，健康文明向上的生活方式，争当新时代好少年。二是开展丰富多彩暑期生活。暑假期间，市文明办联合好莱坞影城在暑假期间开展免费观影活动，好莱坞影城每天上午精选学生乐于接受的动画片、科技片、红色影片供学生免费观看，每天免费观影的学生达200余人次。市文明办积极协调相关部门，认真组织开展了网吧市场集中整治，网络、手机淫秽色情和低俗信息专项整治，净化荧屏声频专项行动，“扫黄打非”和少儿出版物市场专项整治行动，重点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并顺利通过省文明办暗访。三是加强阵地建设。加强乡村、城市学校少年宫建设，加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净化社会文化环境，重点督促了坡胡石河小学、董村口王小学、南席第九小学、古桥中心小学学校少年宫的功能、设

置、器材配备，组织及制度建设活动的开展情况。四是在全市乡村学校少年宫开展健康有益社团活动。市文明办在全市乡村学校少年宫中广泛开展健康有益的社团活动。组织妇联、团委、科技等部门开展“科学文化、无神论宣传、法制宣传”进乡村少年宫活动，促进农村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领导成员】

主 任 刘毅娟

副主任 陈书杰 刘 晔

(王 煜)

统战工作

【概况】 2018年，长葛市委统战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指导下，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战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引领，紧扣统战工作的首要任务和工作主线，始终贯穿新思想、新矛盾、新目标、新任务既对统一战线的新要求，紧密结合全市统一战线工作的实际情况，扎实有效地做好各领域统战工作，推动全市统一战线事业蓬勃良好的发展态势。

【思想政治建设】 切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统战干部、引领统战成员，以统战政策的解读指导统战工作。3月17日，邀请许昌市市委主任王铭宇为长葛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就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作专题辅导；4月18—19日，在市委党校举办了全市统战干部十九大专题培训班；5月18日，由市委书记尹俊营同志亲自邀请，省委统战部副巡视员陈兆顺为全市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就《进一步做好民族宗教工作》作专题辅导报告；5月25—27日，组织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专题培训班，组织民主党派成员、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以及统战干部等40多人赴大别山进行革命教育。一系列的学习培训活动取得了很好效果，强化了党员干部的责任担当，进一步夯实了新时代统一战线团结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

【“千企帮千村”工作】成立了工商联牵头的长葛市“千企帮千村”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长葛市关于开展“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的通知》、号召非公企业参与“精准扶贫”工作倡议书。通过市扶贫办、村、镇等部门确认和核实后，全市有337个村需要对接帮扶。确定了334家企业与帮扶村建立对口帮扶。一是爱心帮扶。帮扶企业通过为村庄架设路灯、整修道路，为贫困户整修房屋、购置空调、提供帮扶物资、发放补贴等方式，参与新农村“六改一增”活动，帮助贫困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特别是“三夏”期间，积极主动为帮扶村贫困户送去现金、电扇、夏凉被等，并利用端午节慰问贫困户。如：大周镇王皮庙村的帮扶企业龙兴铝业，陆续捐助资金11万元，大大改善了村容村貌和居住环境，并带头捐款3万元成立阳光基金爱心协会。二是产业帮扶。产业扶贫是可持续性最强、最根本、最主要的扶贫方式，如古桥镇信达木业建立“古桥镇脱贫攻坚转移就业基地”。对帮扶村南辛庄村群众降低招工标准，招聘生产人员进厂上班。先后共安排8名贫困人员在公司就业，对他们进行技能帮扶，现每人月收入在2000元左右。后河镇依托企业建立扶贫车间2个，分别为森源高强电瓷扶贫车间和四达电力扶贫车间，产业扶贫项目为榆林村高效生态观光农业（迷迭香种植），2018年累计投入38万元，累计带动50人就业。三是村企共建促进各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如闫楼村与大森电机公司合作，建设2栋2000平



方米的标准化厂房，用于本村发展机械加工业，预计每年可为闫楼村增加10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四是社会扶贫。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结对帮扶贫困县工作的要求，长葛市委统战部牵头组织市总工会、妇联、团市委、工商联开展与桐柏县结对

帮扶社会扶贫工作。成立社会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同心圆”社会扶贫方案，在全市扶贫日活动期间，组织发动各界人士进行现场爱心捐赠，当天捐款300多万元。其中50万用于桐柏社会扶贫，各企业捐赠资金原则上用于所对口帮扶村。会同市总工会制定《携手各村共建“爱心超市”实施方案》，2020年12月前为全市342个行政村每村每月提供200元资金，用于各村购买“爱心超市”所需物资。会同团市委联手市爱心协会、苏酒集团长葛经销处举办“不忘初心，青春助扶贫”主题文艺演出活动，计划每周到一个行政村演出，共演出30场，年内已演出7场。演出期间，组织群众进行扶贫知识有奖答题，通过寓教于乐形式，把党的扶贫政策宣传到千家万户。

【助力非公经济发展】一是成立商会总部基地，搭建服务非公经济发展平台。在新建成的创业大厦为商会无偿提供一层楼、1500平方米的办公场所，由财政划拨运营经费50万元，高标准配置了会议室、招待室、各行业商（协）会办公室、活动室等办公议事设施，商会总部基地初见规模，为全市各商会集中办公、全方位服务非公企业搭建起服务平台。年内，商会文化走廊建设和各项管理制度建设都已完善，已入驻商会9家，各商会安排一名同志在总部基地办公，由工商联总商会统一管理。二是注重素质提升，搭建非公企业家学习交流平台。上半年，由工商联总商会牵头，先后组织举办一场经济形势分析报告会，邀请郑有全为全市会员企业作国家经济形势分析报告；举办企业融资培训会，邀请北京市神州易桥上市公司著名讲师王亮为全市企业家进行企业融资培训；举办“以管理创新促企业转型升级”培训讲座。邀请北京硅谷兄弟咨询公司现场为企业把脉问诊，答疑解惑；举办总商会主席团“拍砖”活动，针对每个企业现状，为企业把脉问诊，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也使企业之间相互学习，取长补短；同时坚持走出去加强联络联谊，拓宽非公企业发展视野，加快创新转型步伐。分别组织各行业商会到武汉光谷园商会学习考察一次，到苏州学习一次；为弘扬企业家精神，2月份，成功举办首届弘扬企业家精神《砥砺前行、智慧创新》迎新春文艺晚会。市四大班子领导及70余家企业、800余人受邀观看晚会。20余家企业为观众奉上了一台弘扬企

业家精神、展示企业家风采的精彩节目。晚会上，分别对7个“最具活力商会”、19名“最佳社会奉献企业”进行隆重表彰。

【民族宗教工作】 一是持续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积极协调解决进城及外来少数民族群众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引导他们合法经营，积极争取少数民族发展项目资金，改善民族村基础设施建设。上半年，为民族村岗河村协调道路建设资金35万元。二是加强全市民族宗教事务执法队伍建设。为民族宗教事务执法队伍解决编制8个，并解决了经费、车辆问题，民族宗教执法人员已陆续到位。三是组织开展农村基督教专项整治行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出台《长葛市依法规范农村基督教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并成立了3个督查组，负责对全市依法规范基督教事务整治工作进行督查指导。先后集中组织开展了情况摸排，掌握全市宗教场所情况；组织开展节日纠治，对带有宗教色彩春联进行收缴、封存，对群众家中带有宗教色彩的春联进行替换。及时收回、替换带有宗教色彩春联300余幅；开展排查带有教规教义内容的宗教印刷品和各类物品。组织开展白寨经文班取缔工作，对经文班人员进行劝返和解散，教室进行了清理落锁。组织开展宗教基础信息采集工作，联合公安机关、土地、财政、住建、规划、民政、消防、工商、文化、网信等多个部门，从各个层面对我市辖区内66个宗教活动场所、2.1万余名信教群众进行基础信息采集、对照、核查，对宗教团体、场所、人员、活动、财务等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摸排。四是落实中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宗教工作已纳入市委巡察、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党政领导班子考核测评内容。“四进活动”已实现在宗教活动场所全覆盖。压减基督教活动场所10处，其中拆除2处、拟改为农村文化活动场所、百姓舞台等公共服务场所8处。通过综合评议、测评、综合考察、政审等形式，对全市130名宗教传道人员进行重新认定，新认定后人数压减为90人。全市完成对全市51处基督教活动场所的审计。9月2日，会同市委宣传统战部举办“快乐星期天”主题活动启动仪式，着力解决信教群众争夺农村阵地问题。

【新社会阶层人士推荐工作】 按照许昌市委统战

部会议精神，组织开展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推荐工作，制定了工作方案，召开了由各镇办、相关单位参加的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推荐工作动员会，统一思想，明确要求，强化责任。截至年底，已推荐各领域新的社会阶层人士125人，建立完善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人才数据库。为下一步有效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奠定了基础。

【海外统战工作】 印制宣传资料，录制宣传影像，制作宣传版面，组织开展侨台知识进村组、进校园、进企业等宣讲活动，并多次组织举办侨法和涉台知识进村组、进校园、进企业等宣讲活动。10月底，后河镇淑君中学及台资企业开展涉台知识宣传活动举行涉台知识宣传活动。开展侨台界重点人士走访活动，做好救济慰问、身份认证等各项为侨台服务工作，7月份，在许昌市委台办及长葛市委台办的推荐下，森源电气成功申报为两岸企业家峰会理事。积极做好接待工作，先后接待海外华侨、台胞100多人来长葛探亲考察。组织举办“钟繇文化节”“纪念钟繇诞辰1866周年”等活动，积极宣传推介长葛，增强海内外人士对家乡的认同感、归属感。

【领导成员】

副部长 宋亚生（1月离） 马明德
陈慧明
主任科员 张中伟（1月任）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 栗 莉

（黄志英）

对台工作

【对台宣传】 严格按照中央对台方针和基本政策及统一部署，发挥台办组织、指导、管理、协调的作用，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对台宣传工作。中秋节、春节期间，通过向长葛籍重点台胞邮寄贺卡来激发全市旅台同乡的怀乡思旧之情，全年累计发送电子贺卡寄105张，为台胞送去家乡人民良好的祝福和关爱。中秋节，许昌台办主任闫玉朝、长葛市委台办主任胡珍宝一行看望长葛重点台胞杨景尧先

生以及台属企业胡海聚先生并送上对台湾同胞和企业的中秋祝福,并对台湾同胞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同时,还组织召开了台胞、台属、台商中秋座谈会。

开展对台宣传和对内涉台教育。5月份组织开展了“涉台知识宣传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精心编印了涉台知识宣传手册、涉台知识宣传页、爱国主义教育材料、涉台知识竞赛、爱国主义专题讲座、宣传展板、条幅、校园墙报等多种形式,来强化广大师生对中央对台工作方针政策的把握,坚定两岸和平发展和祖国统一大业信心。10月底,再次筹备开展涉台知识宣传活动。

加强对全体干部职工的涉台教育宣传,让台胞感知全市干部的整体素质。首先是制度与考核共督。年初制定了对台宣传工作计划,专门行文下达对台宣传用稿任务,提出明确要求,把评估结果作为干部年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并根据上稿情况给予奖励。其次是学习与竞赛并进。不仅坚持周一例会制度,学习相关文件,而且注重加强宣传工作人员的实践锻炼、业务培训和交流。再次是素质与形象兼修。在加强对台宣传工作人员学习培训的同时,坚持“内提素质,外树形象”的理念,把工作人员的形象塑造作为重要内容,严格要求干部树立能写会说、求真务实、勤政为民、清正廉洁、文明礼貌的良好形象,提升对台宣传的效果。

【对台交流】 引导各部门、镇致力于多层面、多视野、多方位开拓地方文化的发展空间,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对台文化交流。认真做好乡镇对接、小型团组入岛交流的工作,使乡镇、民间团体对接形成制度化和常态化,积极引入台湾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围绕两岸产业对接,探索联合办学培养人才、联合培训师资机制,开展实质性的项目合作。长葛市吉的堡天一幼儿教育于年内再次投资2000万元人民币,用于基础建设和师资力量提高。

开展台资台属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9月份,台办组织机关全体人员在台资台属企业开展了一次安全生产大检查。重点检查企业消防设施、电路、燃气管道等部位,听取关于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汇报。

【对台服务】 8月份对全市的台胞(台商、台

属)结合各镇及街道进行了统计;抓好涉台调研和对重点台胞台属的走访慰问及对贫困台胞台属的解困救助;9月份,及时处理了涉台纠纷一起,达到了和好的效果;抓好与上级主管部门的信息畅通,做好对台基层基础工作信息上报;抓好对台胞台属联谊会的指导,在全面深化改革中充分发挥台胞台属在对台工作中的特殊作用。

【自身建设】 建立完善了首问负责制、岗位目标责任制、服务承诺制、政务公示制等四项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台办“组织、协调、指导、服务”的职能作用,切实增强服务台胞台属的依法行政意识和履职能力;进一步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强力根治干部职工存在的“慵懒散浮拖”现象,提高对台干部队伍素质。在台胞台属中树立为民、务实、清廉、高效的机关新形象,努力提升干部做好新形势下对台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领导成员】

主 任 胡珍宝
副 主 任 何贵如 李实涛
纪检组长 李 珺

(杨军华)

市直工委工作

【概况】 2018年,市直机关工委共管理89个基层单位,下辖基层党组织473个,其中机关党委21个,党总支38个,党支部414个,党员9720名。全年通过开展党的思想建设、党的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圆满地完成了既定的工作目标任务。

【党的思想建设】 2018年,市直机关工委以全面实施市委“六优提升”党建工程为工作总抓手,切实加强机关党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破解机关党建“灯下黑”“两张皮”难题效果明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成效显著;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工作部署和安

排扎实有效。

【党的组织建设】 一是强化对各项工作落实到位。采取定期调阅支部“三会一课”记录本、党员学习笔记等措施，对市直各单位“两个责任”落实情况、党费收缴、全国党员信息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主题党日情况、党员信教情况进行检查，特别对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情况进行了督促与指导，确保每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建章立制督促工作落实。建立了市直机关党员干部全员培训制度，重点加强业务知识、工作制度和纪律培训。丰富培训形式，实行分层分类培训、菜单式培训、案例式培训等多种形式相结合，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三是规范化阵地建设。按照阵地建设“五有”标准，推进阵地建设达标。年内，工委管理的支部有70%达到了“五有”标准，从而推进了整体党建水平的提升。四是指导基层党组织高质量换届。年初制定下发了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意见，全年新成立机关党委2个、党总支6个、党支部21个，及时调整机关基层党组织66个、换届210个。五是规范党费收缴。引导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并加强督促检查。

【党员教育管理】 一是深入推进市直机关“六优提升”党建工程。以强化业务理论学习，提升智慧能力、提升思想境界，为群众树标杆、为发展做贡献、为党旗添光彩为载体，在市直机关广泛开展以“岗位练兵”“创建示范窗口（科、室）”“我为党旗添光彩”为主题的系列活动。持续提升机关基层党员干部队伍的创新力和执行力。二是扎实开展各项主题活动。结合“六优提升”党建工程的开展，“七一”前夕评选和表彰一批“学习型党组织”“学习型党员”“优秀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市直工委对2017年度市直机关20个先进基层党组织，23名优秀党务工作者，17名优秀共产党员进行了推荐评选工作；组织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党员，清明前夕到烈士陵园祭奠革命英烈，“七一”前夕开展“老党员重温誓词，新党员入党宣誓”，到燕振昌纪念馆参观学习等活动。三是党性教育培训工作取得实效。4月份对市直机关200多名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了为期5天的党的基本知识培训；10月份举办了

党员发展对象党性教育培训班，培训全市市直机关和企业党员发展对象97名。11月份圆满举办了党务干部业务知识培训及机关党建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市直机关102名党务干部参加了学习培训。五是“两学一做”常态化学习教育扎实开展。按照市委的工作部署和市委组织部要求，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结合单位实际制定学习教育方案、学习计划，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对照“四讲四有”要求，查摆问题，列出清单，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按照“六有”要求，促使每一个机关党支部成为政治坚定、团结有力、担当尽责、群众信任的过硬支部。

【工作开展】 一是保质保量完成党员信息化管理工作。完成了2018年度离退休党员党费统计工作、党员交纳党费标准核定工作、党内统计报表工作、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维护等工作。二是党建述职评议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强化对机关党建的量化考核。组织召开了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建述职评议会议，15个机关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进行了大会述职，421个基层党组织递交了书面述职报告，做到述职述党建、评议评党建，确保管党治党责任层层落实到位。三是扎实做好市直民兵组织整组工作。3月份市直武装部统计排查市直单位人员情况并配合市人武部进行了民兵整组工作，10个单位分别建立了市直民兵应急连和民兵应急专业分队；4月份按集结要求分别组织市直应急连100人接受了市人武部和许昌军分区点验；11月份组织市直民兵应急连开展大集训，代表河南省顺利通过了国动委的检查验收。圆满完成上级对市直民兵分队拉动点验任务。四是开展了“党的创新理论进基层”活动，年内已深入基层作宣讲4场。五是深入开展后河镇娄庄村帮扶工作，除两名同志长期驻村外，其他同志每年到扶贫村帮扶慰问不少于4次。积极开展党员干部与帮扶户拉家常，详细询问家庭生活、种植、养殖等经济收入、困难原因和需要扶助等情况，鼓励其坚定信心勤劳致富，争取按期脱贫出列。

【党风廉政教育】 组织市直机关干部观看《无路可逃》《沉沦》等影视教育片，认真组织“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以喜闻乐见的形式让党员干部受

熏陶、受教育。对市直机关股级干部进行摸底统计，完善了近 500 名股级干部廉政档案，有效地对股级干部从源头抓起实行监督。加强廉政文化进机关示范点建设，督促指导基层党组织积极开展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充分发挥廉政文化引导人、教育人、启迪人、提高人的积极作用。组织市直机关党员干部深入开展岗位廉政教育，提高党员干部拒腐防变能力。2018 年，先后对 13 名违纪党员和不合格党员给予了开除党籍、警告等处分。

【领导成员】

书记 高宝庆
主任科员 张同舟
副书记 张影 郑华
纪工委书记 王永乐

（王 洋）

老干部工作

【概况】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组织部和上级老干部局的正确领导下，长葛市委老干部局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精心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牢牢把握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的价值取向，着力抓好“三项建设”，引导离退休干部为长葛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完成了“让党委政府放心，让老干部满意”的工作目标。

【工作推进】 坚持老干部工作领导责任制，市委常委会每季度听取一次老干部工作汇报，对老干部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研究、妥善解决；市领导干部带头做好老干部工作，及时了解老干部所需、所盼；市委组织部加强具体指导，老干部局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指导、协调和监督的职能作用，各单位定期研究解决老干部工作中出现的相关问题，形成了推进工作的整体合力。坚持组织老同志阅读文件、听报告、邀请老干部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现职领导干部与离退休干部联系，组织老干部就地参观工农业生产等制度。5 月份，老干部局组织所有离休干部和实职县级离退休

干部进行了全面健康检查，各单位也对本单位退休干部进行年度体检。坚持“三个机制”正常运行，保证了离退休干部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加大对特困离退休干部的帮扶；持续加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积极打造了离退休党支部示范点，完善老干部党支部书记的工作补贴制度，进一步提升老干部党支部的战斗力，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两学一做”主题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对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引导；积极搭建交流平台。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微信等社会平台，依托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老干部协会和各级老干部工作刊物、网站等阵地，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习和文体活动之中。

【老干部文体活动】 依托活动中心先后开展了有



500 多名老干部参加的灯节游园活动，600 多名老干部参加的风筝比赛，老干部运动会等活动，各协会也在老干部局总协会的组织引导下，开展了特色各异的文体活动，如书法协会开展了书法比赛、戏曲协会组织了大型的戏曲演唱赛等。老年教育以需定教，开展老年特色教学，确保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年大学共开设了书法、绘画、声乐、舞蹈、计算机、电子琴、太极拳、戏曲、瑜伽、养生保健等 10 个专业、19 个专业班，注册学员 1200 多人。真正意义上实现了丰富老同志的晚年生活、提高了老同志生活质量的目的。

【开展增添正能量活动】 组织引导广大老同志在自觉自愿、量力而行的前提下，聚焦精准脱贫、美丽乡村建设、绿满长葛等重大战略，扎实开展“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主题活动。以庆祝改

革开放 40 周年为契机，在老同志中组织开展“我看改革开放新成就”专题调研，广泛听取老同志的心声感言和意见建议。围绕“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主题，举办书画展、文艺会演、诗词创作、文体运动等系列老年文化活动。继续发挥“五老”优势，在广大青少年中开展党史国史教育进校园，“学党史、颂党恩、跟党走”“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教育广大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发挥好各团体作用，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尽心尽力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服务。2018 年，全市各级关工委到中小学校作报告 10 场次，听报告人数达 5000 多人次。

【精准扶贫】 2018 年，抽调 1 名科级干部和 2 名干部到增福镇参与扶贫工作，通过精准帮扶，确保了贫困户对扶贫工作的满意度、认同感、精准度大幅度提升。

【队伍建设】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学习内容，按照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了学习的经常化、制度化，有力地提升了老干部队伍的理论素养；选优配强老干部工作力量，举办全市老干部工作者培训班，不断提高老干部工作者的专业素养和能力水平；围绕做好退休干部分级分类服务管理问题研究、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等重点课题开展调研打造一批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示范点。围绕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的有效途径和方法研究、做好退休干部分级分类服务管理问题研究、新形势下进一步发挥离退休干部作用问题研究等重点课题开展调研，并积极推进调研成果的转化应用。

【领导成员】

局 长 侯彦军
副 局 长 范书堂 范晓勇 车广宇
纪检组长 马东民
关工委办公室主任 胡翠红

机关事务管理

【概况】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市各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在全球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紧紧围绕全市工作中心，以改革创新的工作思路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团结奋进，攻坚克难，凝神聚力，顽强拼搏，战胜了各种困难，完成了各项任务，在履行和加强机关事务管理职能方面有了新突破，在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方面有了新提高，取得了令人振奋的成绩，实现了保障规范有力、服务细致到位、管理科学有序的工作目标。

【党建工作】 局党组以“一转两提”“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等主题活动为抓手，切实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身体力行推进全局作风改进，通过集中学习和日常引导，坚持不懈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党风廉政教育、遵纪守规教育和爱岗敬业教育等，谆谆教导、潜移默化，全局上下自觉学习、见贤思齐的氛围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宗旨意识、工作作风、业务水平、廉洁自律等方面得到了明显提升，全局上下呈现出砥砺奋进、比学赶超、风清气正、积极向上的良好氛围。

【外事与公务接待】 全面贯彻中央“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精神，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高质量完成接待任务 170 多批次 2733 多人次，其中包括多次国际范围和国家范围的大型活动，均没有出现任何差错，获得了领导和社会各界的一致认可。以国家“一带一路”和融入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方针为指导，以接待为窗口，充分展示了长葛的历史文化、经济社会建设成就和投资环境，树立了良好的对外形象，提高了接待工作的辅政能力；同时，注重规范因公出国（境）的管理和服务，确保了所有因公出国（境）事务有明确的公务目的和实质性内容，不断增强长葛市因公出国（境）的有序性和有效性。

【公共机构节能】 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

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认真履行节能减排工作职责。通过日常宣传、重点活动宣传、网络化管理、专业培训、监督检查等措施,不断推进了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的氛围进一步浓厚,积极性进一步提高,能耗情况稳步下降。对比 2015 年能耗数据,2018 年,实现了全市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下降 7.5%,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 6.9%,人均水耗下降 9.7% 的目标。

【服务保障】 一是会展中心不断提高服务保障能力,高质量服务各类会议及大型活动 1260 场,基本做到了零失误。二是加强餐饮管理服务工作。在保障 4 千多名干部职工安全就餐的基础上,注重意见的收集和整改,不断提高饭菜质量和服务水平,为机关干部职工提供了安全满意的就餐服务。三是全力保障机关运行。一直坚持细微严谨的工作态度,全力保障机关运转。新区由事管局管理的大楼共有 12 栋,总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入住单位 100 多个,全年共完成各项维修维护任务 13000 余次,消防设备全面排查 20 次,电梯维保 24 次,用电线路全面排查 20 次,空调系统全面排查 12 次,坚持做到了随时待命、高效运转,实现了工作标准高、节奏快、效果好的目标,保障了机关的正常、高效运转,获得了广大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四是物业管理工作在精细化管理、人性化服务上下功夫,通过制定并落实日常巡查制度和积分量化考核制度,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对服务的短板进行提升,不断增强各物业公司的紧迫感和自觉性,全面规范了物业服务工作。对于 2018 年新增加的监察委、体育发展中心大楼的物业服务任务,提前谋划,主动作为,使这两个项目一次招标成功,没有出现废标、流标、二次招标等现象,为物业公司及时入驻提供了保障。截至年底,由事管局负责物业服务的办公区域和生活区域共有 14 处,为广大干部职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公务用车管理】 在保障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的规范化、科学化管理运行的同时,提前着手,对企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工作进行了基础性数据、资料的调研,掌握了参改单位、参改人数和车辆情况,为企事业单位车改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同时,紧跟上级部门步伐,组织人员对中央、省、许昌市车改实

施意见进行深入学习、反复研读,与许昌车改办进行多次沟通对接,把握政策标准,摸清原则红线,结合全市实际,研究制定了《长葛市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长葛市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并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长葛市的企事业单位车改动员培训会,切实推进了全市企事业单位车改工作的顺利进行。

【平安建设】 事管局承担着办公区行政中心 13 处办公大楼开放式管理及创业园小区,市委、市政府家属院的平安建设工作。一是着重维护良好的办公秩序,配合两办、信访、公安等部门,疏导、调解大型群体上访事件 150 余次,小型上访事件 300 余次,维护了良好的工作秩序。二是加强反恐防恐工作。制定了《反恐防恐工作应急预案》,张贴和发放反恐防恐工作宣传单 2000 余张,配备了盾牌、腰叉、橡胶棒、防冲撞隔离设施等反恐装备,对安保队伍进行了反恐安全培训和模拟练习,全面提高了人员的反恐安全意识和实战技能。三是注重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根据人员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充实了应急抢险组织,完善了各类应急预案,切实保障了广大干部职工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国有资产管理】 根据市政府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房地产实行统一管理的要求,由事管局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房地产实行统一管理。截至 2018 年底,顺利完成了 15 个单位的手续交接、合同签订、房屋维护和房租收缴等工作,共收取房租 438 万元,缴纳税款 96 万余元,上缴财政 341 万余元,确保了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为国有资产的合理配置和保值增值奠定了基础。

【精准扶贫】 按照求精准、抓重点、提质量、促平衡的总体要求,坚持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聚焦“两不愁三保障”面临的突出问题,着力在产业扶贫、就业扶贫上下功夫,特别注重把扶贫和扶志、扶智紧密结合,想方设法激发贫困人口主观能动性、自我发展能力,帮助贫困户树立起良好的心态,增强脱贫致富的决心和信心,较好地完成了精准扶贫工作任务。

【自身建设】 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

“一岗双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始终结合党员干部队伍的思想实际，利用大会小会、日常引导、谈心谈话等各种形式，深入开展反腐倡廉和纪律作风教育，切实抓好集中学习、警示教育、专题研讨、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关键动作，筑牢思想防线，完善制度建设，加强对重点工作、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监督教育和管控，从思想上、制度上保障了全局的风清气正。

【领导成员】

党组副书记 局长 尹伟峰
党组书记 沈占伟
党组成员 副局长 魏占军 王宝宪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侯军杰
党组成员 市外事工作与公务接待办公室主任 李志勇
主任科员 赵福贵
副主任科员 任献泉 王国勇
会展管理中心主任 赵宏彬

(赵 幸)

信访工作

【概况】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信访工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为载体，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以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为主线，深入推进“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认真开展信访矛盾化解“四大战役”和赴京到省上访专项治理工作，重点抓好控制越级走访、减少重信重访、化解疑难积案、治理赴京涉访、规范信访秩序等重点工作，更好地服务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在各级“两会”、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中非合作论坛、省许昌市重点项目观摩、中央巡视组驻郑巡视和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查期间均没有发生有影响的信访案事件，得到了省、许昌市的高度肯定。

【强化源头治理】 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在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坚持日常排查化解的基础上，加大了敏感时期集中排查、集中交办、集中化解的力度。1月份起，共组织开展2次排查活动，对全市2017年起发生过赴京省许昌市越级访、集体访和群体性事件的重点案件和重点人员，逐一排查筛选，共排查出301起不安定因素和重点人员。及时交办有关责任单位，要求限期化解。截至2018年底，化解率达85%以上。二是认真落实信访评估制度，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



市矛调中心组织召开案件协调会

策。坚持在征地拆迁、开发建设、道路改建等涉及大多数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事项中落实信访评估制度，把容易引发群众上访的许多矛盾纠纷都化解在了萌芽状态。2018年共对征地拆迁、开发建设、道路改建等21起重大决策事项开展了信访评估，均未引发信访问题。三是积极利用矛调中心平台化解矛盾。把大量的矛盾和不安定因素化解在县域以内，群众稳定在了基层。2018年，矛调中心共接待群众462批次，立案174起，结案173起，调解成功161起，调解成功率92%。

【畅通信访渠道】 一是扎实开展领导干部接访。在接访活动中，市党政领导对能够马上解决的问题现场拍板，对不能当场解决的亲自交办，对要求过高或无理要求的来访群众推心置腹、循循善诱，做好政策解释和思想工作。特别是在各级“两会”、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中央巡视组驻郑巡视和中非合作论坛等关键敏感时期，领导干部节假日不休息，全天候接待来访群众，不接待完不下班，现场组织研判重要疑难案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突出问题，把不稳定因素化解在了基层。2018年，

市党政领导共参与接访 268 人次,接待群众来访 877 批次 3789 人次,立案交办 245 起,已按期办结 207 起。二是加大现场化解力度。对重点案件、重点人员约访,及时听取诉求,做好思想疏导。同时,对上访老户、特定利益群体的重点人员,要按照“一人一案、一人一档、一人一组、一人一策”的工作要求,加强稳控,牢牢吸附在基层。三是加大职能部门参与解决问题力度。书记、市长接访日,通知有关职能部门一把手参与陪访,现场协调化解来访事项,提高现场化解率。

【加大信访问题化解力度】 一是及时就地解决初信初访。对初信初访案件坚持在第一时间、第一地点解决到位,有效减少了越级上访和重复上访。二是认真化解信访积案。按照“三到位一处理”工作要求,对有理诉求化解到位,对无理诉求教育疏导到位,对生活困难的帮扶救助到位,对违法上访依法处理到位。三是研判化解疑难信访问题。坚持三类突出问题每周四例会研判机制和疑难复杂信访问题定期研判制度。对重大疑难复杂信访事项,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主持,通过召开政府常务会、信访联席会议等方式研判处理,形成会议纪要,交办有关责任单位落实,推动问题妥善化解。2018 年,由市主要领导主持对 52 起疑难复杂信访事项研判处理,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四是深入开展信访矛盾化解“四大战役”和赴京上访专项治理,对信访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和上级交办赴京上访人员,实行县级领导包案,成立工作专班,有针对性地开展化解稳控工作,推动案结事了,息诉罢访,最大限度减少信访“存量”。

【依法打击违法上访】 对群众信访活动中发生的赴京非访、缠访闹访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收集固定证据,坚决依法严厉打击。对依法处置的典型案列,通过各类宣传形式公开曝光、广泛宣传,提高教育震慑效果,教育广大群众依法、有序反映诉求,自觉维护全市正常的社会秩序和信访秩序。全年共依法处理 16 名违法上访人员。

【开展县乡村三级联创】 按照持续开展信访工作“三无”县(市、区)和“四无”镇(办)、“零

访村”创建活动的要求,元月份以来,围绕信访工作三级创建,一是完善信访工作各项制度。对县、乡两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领导接访、信访评估、督促检查、情报信息、责任追究等信访工作制度逐一完善,推动信访工作扎实开展。二是完善信访工作网络。对县、乡、村三级信访工作网络建设情况开展大排查,对网络建设中存在的问题限期整改,推动群众信访工作网络延伸到村组,形成层层有人抓、有人管的信访工作网络。三是加强信访业务规范化建设。对全市 16 个镇、办事处基层基础设施建设、领导接访、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信访业务工作统一标准、规范化建设。四是大力推行“阳光信访”,深化信访信息系统应用,逐步实现信访业务全部网上流转。五是加强创建开展情况督查,实行排名通报。六是深化信访信息系统应用。开展了河南省二期信访信息系统应用培训,推动了信访信息系统应用顺利开展。2018 年,全市 12 个镇办事处达到“四无”镇(办)标准,272 个行政村达到“零访村”标准。

【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 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河南省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及《河南省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夯实属地责任和主体责任。各部门各单位主要领导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领导要履行好主管责任,其他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形成齐抓共管良好局面,切实把信访工作压力层层传导到各级各部门。

【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一是强化党员教育。认真坚持“主题党日”集中学习和党组中心组学习等制度,每月至少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开展一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党章党规和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法律法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市委重大战略部署,各级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讲话,全面提升整体素质。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了《领导班子及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2018 年度党建工作意见》等制度,夯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责任。三是从严管理干部。通过严格工作目标考核、明确岗位职责、落实激励保障,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四是加强作风建设。围绕重要时间节点和传统假期,开展作风督查,正确研判把